

國立臺灣體育學院體育研究所
碩士學位論文

國光中學改制體育經營管理之研究
A RESEARCH ON THE ADMINISTRATION
AND MANAGEMENT OF PHYSICAL EDUCATION
OF RENOVATED KUO-KWANG HIGH SCHOOL



研 究 生：張少東 撰

指導教授：蘇金德 教授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中文摘要

本研究旨在瞭解學校改制前後，教師及學生對「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及「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等三方面，是否有差異性的看法。本研究採問卷調查法，以全校高二、高三學生及教師為研究對象。問卷內容蒐集國內外相關文獻作為基礎，並配合學校之特性，經專家效度修正後編制而成。學生問卷共計發出 611 份，有效問卷為 588 份，有效回收比率 96.24%；教師問卷共發出 68 份，有效回收比率 100%。主要統計分析採 SPSS 10.0 for windows 統計套裝軟體進行分析。資料分析包括：描述性統計、獨立樣本 t 檢定與單因子變異數、鄧肯事後檢定、成對樣本 t 檢定。

研究結果發現：在整體的研究構面上，學生認為在「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改制前優於改制後。教師則認為三個研究構面上，均有差異性的存在，且一致認為改制前優於改制後。本研究結果可提供學校行政單位、教師及後續研究者之參考。

關鍵詞：體育政策、體育行政、體育教學、體育活動

Abstract

The main purpose of this research is to survey the differences in physical education before and after the renovation of Kuo-Kwang High School. This study focuses on three aspects :(1) the establishment and implementation of PE policies, (2) the structure in PE administration and resources management and (3) the design and practice in PE teaching and activities. A total of 679 questionnaires based on related literature published in Taiwan and abroad were distributed to 611 eleventh and twelfth grade students and 68 teachers. 588 students (96.24%) and 68 teachers (100%) responded to the questionnaires. SPSS 10.0 statistical package for Windows was applied to this research. The data for analysis included descriptive statistics, independent samples, t-test, one-way ANOVA, Duncan's post-hoc and paired samples t-test. The findings of this research indicate that most students think aspect (2) in Kuo-Kwang High School was better than after the renovation, while the teachers maintain that there are definitely differences in all the three aspects of research and they unanimously agree that things were better before the renovation. The findings can serve as references for the school administration, teachers and researchers for further studies.

Key words:

**physical education policy, physical education teaching
physical education administration
physical education activities**

誌 謝

欣逢母校 45 週年校慶暨 94 學年度畢業典禮，校慶當天學校特別舉辦【校友回娘家—尋找駱駝的足跡】活動，邀請畢業滿 40、30、20、10 年的校友返校，安排與昔日的師長、同學一同敘舊話當年。感謝母校提供在職進修的機會，讓自己在教育工作崗位上任教了三十年，可以回來重溫一次學生的夢想，更難得的是畢業典禮當天，以畢業 30 年的校友暨應屆畢業生的雙重身份，來參與這場盛會。

更感謝這兩年來關心我們、認真教導我們的師長，以及重佑導師和我們這一班「一起學習、相互勉勵、彼此扶持、同甘共苦」的同學，和大家在一起的日子，感覺真好！

很慶幸能邀請到屏東科技大學人文暨社會科學院劉照金院長、正修科技大學運動健康與休閒系蔡崇濱主任、中山大學附中校長蔡清華教授、以及亦生亦師的方信淵博士、陳敏弘博士，給予諸多斧正與具體的建議。

當然，承蒙指導教授蘇金德副校長以及蔡俊傑、李俊杰兩位教授的指正，提供諸多寶貴意見，並細心逐一校對潤飾，使得論文的撰寫過程能夠更臻完善。

最後，因為班上有兩位傑出的同學：瑞良、登雄，有您們在前面的帶領，讓我們跟隨著腳步，才能走得更穩健、更順利！

感謝大家、祝福大家！

張少東謹識

民國 95 年 6 月

目錄

中文摘要·····	I
英文摘要·····	II
謝誌·····	III
目錄·····	IV
表目錄·····	VII
圖目錄·····	X

第壹章 緒 論

第一節 研究背景及問題·····	1
第二節 研究目的·····	6
第三節 研究假設·····	7
第四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8
第五節 名詞釋義·····	10

第貳章 文獻探討

第一節 學校體育經營與管理之分析·····	12
第二節 學校體育政策制定之研究·····	15
第三節 學校體育行政組織的探討·····	16
第四節 學校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的內涵·····	21
第五節 相關文獻摘要分析·····	22

第參章 研究方法與步驟

第一節 研究架構·····	27
第二節 研究流程·····	29
第三節 研究對象·····	32
第四節 研究工具·····	35
第五節 資料處理·····	37

第肆章 結果與討論

第一節 研究對象背景變項分析·····	39
第二節 研究對象問卷實施現況分析·····	43
第三節 學生與教師對研究構面的差異性分析·····	57
第四節 學校改制前後期間差異性分析·····	78
第五節 分析與討論·····	82

第伍章 結論與建議

第一節 結論·····	90
第二節 建議·····	94

參考文獻 ·····	96
------------	----

附錄 1 問卷專家效度審查邀請信函·····	102
附錄 2 問卷專家效度審查意願同意函·····	103
附錄 3 學生問卷初稿·····	104

附錄 4	教師問卷初稿.....	108
附錄 5	學生正式問卷.....	111
附錄 6	教師正式問卷.....	115

表目錄

表 2-2-1 改制後班級數及教職員額編制規模表·····	17
表 3-3-1 高二、高三學生總人數表·····	32
表 3-3-2 服務年資未滿三年教師名單·····	33
表 3-4-1 問卷審查(專家內容效度)學者名單·····	36
表 4-1-1 學生背景變項資料分析摘要表·····	40
表 4-1-2 教師背景變項資料分析摘要表·····	42
表 4-2-1 學生對「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改制前認同程度分析 摘要表·····	43
表 4-2-2 學生對「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改制後認同程度分析 摘要表·····	44
表 4-2-3 學生對「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改制前 認同程度分析摘要表·····	45
表 4-2-4 學生對「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改制後 認同程度分析摘要表·····	46
表 4-2-5 學生對「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改制前 認同程度分析摘要表·····	47
表 4-2-6 學生對「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改制後 認同程度分析摘要表·····	48

表 4-2-7 學生對改制後「學校擬定的方案與推動計畫」	
認同程度分析摘要表·····	49
表 4-2-8 教師對「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改制前認同程度分析	
摘要表·····	50
表 4-2-9 教師對「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改制後認同程度分析	
摘要表·····	51
表 4-2-10 教師對「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改制前	
認同程度分析摘要表 ·····	52
表 4-2-11 教師對「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改制後	
認同程度分析摘要表 ·····	53
表 4-2-12 教師對「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改制前	
認同程度分析摘要表 ·····	54
表 4-2-13 教師對「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改制後	
認同程度分析摘要表 ·····	55
表 4-2-14 教師對改制後「學校擬定的方案與推動計畫」	
認同程度分析摘要表 ·····	56
表 4-3-1 學生「性別」與研究構面之差異性分析摘要表·····	59
表 4-3-2 學生「年級」與研究構面之差異性分析摘要表·····	61
表 4-3-2 學生「科別」與研究構面之差異性分析摘要表·····	63

表 4-3-4 教師「性別」與研究構面之差異性分析摘要表·····	65
表 4-3-5 教師「聘任類型」與研究構面之差異性分析摘要表·····	67
表 4-3-6 教師「年齡」與研究構面之差異性分析摘要表·····	69
表 4-3-7 教師「年齡」與研究構面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70
表 4-3-8 教師「年資」與研究構面之差異性分析摘要表·····	72
表 4-3-9 教師「年資」與研究構面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73
表 4-3-10 教師「職別」與研究構面之差異性分析摘要表 ·····	76
表 4-3-11 教師「職別」與研究構面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	77
表 4-4-1 學生成對樣本檢定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79
表 4-4-2 教師成對樣本檢定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81
表 4-5-1 學生與教師對研究構面現況差異性對照表·····	89

圖目錄

圖 2-2-1 改制前學校行政組織架構圖·····	20
圖 2-2-2 改制後學校行政組織架構圖·····	21
圖 3-1 研究架構圖·····	31
圖 3-2 研究流程圖·····	33
圖 3-3 研究進度甘特圖·····	34

第壹章 緒論

本章內容包括五部分，分別為第一節研究背景及問題、第二節研究目的、第三節研究假設、第四節研究範圍與限制及第五節名詞釋義。

第一節 研究背景及問題

本節首先瞭解本研究學校之背景，再進一步以國內相關改制學校之個案作分析，最後說明本研究欲探討之問題。

一、學校之沿革背景

對日抗戰勝利之後，高雄煉油廠自日方接收過來的初期，曾多次遭戰火襲擊，各處斷垣殘壁，百廢待舉，急於整修擴建，不得不增加員工；隨著員工日益增多，子弟受教育的問題也慢慢受到重視。由於當時煉油廠地處郊區，附近沒有設立學校，所有員工子弟都要到其他地區學校去上課，早出晚歸交通十分不便，廠方因陋就簡先利用廠區旁一棟舊有女工宿舍略作修繕，於民國 36 年先設立小學，定名為「私立油廠小學」。民國 46 年，政府為免除「小學升入初中」的競爭，減輕學童們課業負擔的壓力，制定「免試升入初中方案」，以新竹、高雄兩地為試辦區，於是在高雄市各小學的畢業生，都可以按照學區免試升入各市立初中。按照學區的分配辦法，油廠小學畢業的學生應該進入「楠梓四中」，但是廠裡員工極力爭取自辦初中，並獲得長官的共識與支持；於是向教育廳中教科申請創設中學，其進行手續分下列三

步驟：一、申請設校—說明設校的地理、環境，在該地設校的原因，以及設校的主辦人、土地、設備的來源。二、成立董事會—成立董事會，詳填各位董事的學經歷，並要有三分之一的董事曾從事教育工作。三、申請立案—按照設校規定的合格標準，將校地、設備逐一填寫，並將第一屆招生人數，及擬聘教職員名冊報備。因為當年手續繁雜趕辦不及，故想出一權宜之計，洽商設立高雄市「四中分班」(四中即目前之楠梓國中)，經高雄市政府同意，即向油廠小學借用教室一間，接收了油廠小學該屆畢業生四十九人，聘請教師二人，於民國 46 年秋季如期開學上課。至民國 48 年立案手續完成，定名為「私立國光初級中學」，因為中國石油公司的產品為國光牌，以示同一系統（俞王琇，2002）。

民國 54 年，增設高中部，訂名為「私立國光中學」。民國五十七年，延長國民義務教育為九年，初中部經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指定辦理代用國民中學，提供高雄煉油廠宿舍區「宏榮、宏毅、宏南」三里之油廠員工子弟就讀，並試辦三年。民國 60 年，國中部獨立，與高中部分設為：私立國光國民中學及私立國光高級中學兩校。

在整個國家時空環境的改變之下，中油公司民營化是政府既定之政策，再配合市場自由化的競爭，油品已非中油公司獨佔之事業，必須面對國外的開放進口以及台塑麥寮六輕量產的壓力。因此，公司必須全面重新調整目前經營的方式，首先在組織改造、人力精簡的要求下，各單位的裁併精簡無一倖免，在經營成本績效的優先考量下，無法達到營運目標與效益者，也一一被裁撤，

多餘的人力或即將屆齡退休者，鼓勵提前優惠資遣或優惠退休，以減低人事成本並加強對外界的競爭力。

另外，首當其衝的就是讓國內僅存的一所子弟學校「國光中學」面臨「自主經營」之轉型；學校的人事費用及各項支出，無法再像以往由中油公司編列預算全力資助，所以自 85 學年度起先開放對外招生、增加班級及學生人數、自聘教職員工，一步一步朝向私立學校經營的模式改變。但是多年下來私校經營之不易，每年都要面臨下列之困境：升學績效的維持不易、招生不足及學生素質逐年滑落的隱憂、與公立學校學雜費差距過大競爭不利、國中畢業直升學生大量的流失、和鄰近學區學校爭搶學生等問題。

此時適逢行政院公布「國家資產管理一元化實施要點」，明令國營事業單位閒置之土地資產及非相關事業將收歸國有。由於「辦校」屬中油公司非相關事業，在此契機之下，經學校教師會、高雄市教師會、全國教師會及立法院多位熱心的民意代表，不辭辛勞努力奔走，主動聯繫經濟部、教育部、人事行政局、國有財產局等各相關部會，多方協調排除萬難，終獲教育部黃榮村部長首肯，協助國光中學於民國 94 年 2 月 1 日起正式改制成國立中山大學附中。

二、國內學校改制的案例

過去國內由私立學校改制成公立學校者，僅有台中縣太平市的「國立勤益技術學院」，還有苗栗市的「國立聯合大學」兩所大專院校，首先就此二校之沿革及改制時機作一說明。

國立勤益技術學院簡介：

該校創立於民國 60 年，發展歷程中分為私立專科學校(60.08 81.06)、國立專科學校(81.07 88.07)及國立技術學院。民國 76 年 12 月致書教育部毛高文部長，願無條件將學校捐獻，改制技術學院，只要求保留校名，教育部於民國 80 年 8 月 22 日正式宣佈，並奉行政院核定：自民國 81 年 7 月 1 日起改制成立「國立勤益工商專科學校」，民國 88 年 7 月 1 日，奉准改制為「國立勤益技術學院」

(<http://www.ncit.edu.tw/>)。

國立聯合大學簡介：

「聯合大學」的前身「聯合工專」是民國 58 年 6 月創立，時任經濟部長之李國鼎先生鑒於我國工業發展迅速，為加強中級技術人力之培養，特倡邀新竹、苗栗地區之大型公民營企業共同集資，並選定尚未設立大專院校之苗栗地區創設該校。當年經濟部孫運璿部長指由國營事業委員會負責籌建，於 61 年 9 月開學，成立二專部，為當時苗栗地區唯一專科學校。創校之初以工業類為主，81 年增設商業類科，更名為「聯合工商專科學校」。84 年 7 月 1 日董事會將學校捐贈教育部，改隸為「國立聯合工商專科學校」，88 年 7 月 1 日正式核准改制為技術學院。為帶動地方高等教育的發展，復以技術學院之理工、管理為基礎，作為宏觀的願景規劃，並獲准於 92 年 8 月 1 日改制為綜合大學 (<http://www.nuu.edu.tw/>)。

綜觀以上兩所改制的學校均屬大專院校，屬於中小學體制的僅有高雄市「國光中學」為國內唯一的個案。

三、研究的問題

從學校的歷史及改制的背景因素，為保留這所 47 年來在教育界頗具聲譽的中油員工子弟學校，故徵得中山大學暨教育部的同意，仍沿用國光中學之校名，改制後的校名全銜為「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等學校」。研究者自民國 67 年 2 月 1 日即進入學校服務，一轉眼已近 28 年，從擔任體育專任教師起步，前後陸續兼職組長、主任等行政工作，至民國 88 年接任國光國中校長一職，現在再從自己手中將學校順利移轉改制為中山大學附中，全校師生更希望學校改制之後，掛著「中山大學」這塊金字招牌，能邁向更燦爛的遠景。

學校改制之前，國光中學倚靠著國內最大的國營事業單位「中國石油公司高雄煉油廠」為後盾，享有優美寬敞的教學環境，體育場館設施齊全，各項運動設備器材應有盡有，長久以來享受如此豐富的資源；對於改制之後，基於學校各項預算的編列及政府財政日益拮据緊縮預算的原則下，如何未雨綢繆，在現有的環境中，透過學校經營管理的策略，有效的執行學校體育政策、行政與教學工作，因而激發起自己研究的動機。希望透過本研究，能夠深入瞭解改制之後，如何透過更有效的經營管理模式，讓學校體育特色能夠更進一步發展；在學校不同環境及制度之下，有效的推動體育政策及提供行政資源；更希望在體育教學及活動方面，讓學生獲得更多元的學習，促進學生身心的健康。面對改制前後公私立學校不同的環境因素下，將先分析學校體育相關措施的優劣情境；以目前公立學校有限的資源中，如何推動最有效率的經營管理策略，來追求體育政策與體育行政工作更佳的績效；在體育活動與教學上，透過逐年精簡有限的人力及物力，

如何更多元化的滿足學生的需求？以上所陳述之問題癥結，引起研究動機及欲探討分析之問題所在，更希望透過本研究，能夠建構全校師生對學校未來發展的共識，共同推動學校體育的願景。

第二節 研究目的

本研究根據上述之研究背景及問題，想進一步探討本校改制前後，有關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上的延續性、體育行政組織架構及資源的運用、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上，具有那些差異性，所以提出下列研究目的：

- 一、探討改制前後，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上的差異性。
- 二、比較改制前後，學校體育行政組織架構及資源運用上的差異性。
- 三、分析改制前後，學校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上的差異性。
- 四、瞭解改制後學校所擬定的方案與推動計畫，全校師生認同的情形。

第三節 研究假設

根據研究目的提出下列假設問題：

一、學校改制前、後在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上具有顯著的差異性。

(一)學生不同背景變項，對「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上，在改制前、後具有顯著的差異性。

(二)教師不同背景變項，對「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上，在改制前、後具有顯著的差異性。

二、學校改制前、後在體育行政組織架構與資源運用上具有顯著的差異性。

(一)學生不同背景變項，對「學校體育行政組織架構與資源運用」上，在改制前、後具有顯著的差異性。

(二)教師不同背景變項，對「學校體育行政組織架構與資源運用」上，在改制前、後具有顯著的差異性。

三、學校改制前、後在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規劃及實施上具有顯著的差異性。

(一)學生不同背景變項，對「學校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上，在改制前、後具有顯著的差異性。

(二)教師不同背景變項，對「學校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上，在改制前、後具有顯著的差異性。

四、學校改制後所擬定的方案與推動計畫具有顯著的差異性。

(一)學生不同背景變項對學校改制之後，所擬定的方案與推動計畫，具有顯著的差異性。

(二)教師不同背景變項對學校改制之後，所擬定的方案與推動計畫，具有顯著的差異性。

第四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一、研究範圍

(一)本研究將於 94 學年度下學期起對全校老師及學生實施問卷調查，因受限於改制前後之比較，94 年 2 月 1 日學校改制時，目前高一新生尚未入學，雖然高一新生當中由國中直升之人數約佔 30%，為避免影響本研究之代表性，故僅以全校高二、高三學生為研究樣本。

(二)老師的問卷，也一樣受限於改制前後對學校之認知與感受，故摒除服務年資未滿三年以上的老師，即 91 學年度(91 年 8 月 1 日以前)已受聘於學校服務的老師，才列為問卷的對象。

二、研究限制

(一)本研究採用問卷調查的方式，由學生來填答。問卷填答屬自陳量表，可能會受到研究對象的填答動機所影響，故研究者親自商借各班不影響正常教學的

時間，安排在舒適的視聽教室，利用前半節課先行講解說明問卷內容及填答方式，後半節才發放正式問卷開始填答；填答時可能受到情緒、認知、態度等主觀因素的影響，僅能假設所有受試者皆依真實情境誠實回答。

- (二)針對老師的問卷，無法像班級學生一樣，先集合說明之後並集中作答；可能受限於每位老師本身對學校體育活動的關注與興趣喜好不一而有所影響。
- (三)有關學校職工部分並未列入問卷對象的原因，是因為原來任職國光中學的職工，均屬高雄煉油廠借調支援的人力，因為身份均不符合公立學校所規定的任用資格，所以陸續在學校改制前均已調回高雄煉油廠，新進之職工對學校過去並不瞭解，無法作為問卷的對象。

第五節 名詞釋義

本研究是在學校經營管理的理念下，分析學校改制前後，有關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等構面，以問卷調查的方式實施分析與研究。

為確定本研究之範圍與內容，茲將重要的名詞，界定如下。

一、改制

(一)臺灣省政府所屬「省立高中」之改隸

臺灣省政府功能業務與組織調整後，於 88 年 7 月 1 日起，原臺灣省教育廳改隸教育部，由中部辦公室實際負責督導臺灣省及金門、馬祖地區 343 所公私立高中、高職及特殊學校之業務，原隸屬臺灣省政府教育廳之省立高級中等學校，自 89 年 2 月 1 日正式改隸教育部，故校名由「省立」改隸為「國立」(教育部中部辦公室)。如國立鳳山高級中等學校、國立中壢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雲林特殊學校等。

(二)私立國中與高中的改制

經查詢教育部相關法令規章，僅限專科以上學校升格改制辦法，另外屬特殊案例是由私立專科技職院校捐贈給教育部續辦者；目前全國中小學唯一改制的個案，即原屬「高雄市私立國光中學」改制為「國立中山大學附中」。依照私立學校法第七十條、七十五條及相關規定：私立學校願將校產捐贈政府繼續辦理者，由董事會報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接辦後，依

法修改學校捐助章程，並完成變更、解散、清算等相關事宜（教育部，2002）。

(三)本研究所探討之學校改制，乃指國光中學改制為中山大學附中為對象。

二、學校體育經營與管理

學校經營與管理的意義，乃在於運用管理學的理論與技術為基礎，並因應學校體育的需求與目標，協調學校體育組織成員間的互助與合作，以創造學校體育的價值與績效（洪嘉文，2005）。

一般而言「經營」表示外部性或整體性之組織運作的現象，「管理」則表示內部性或細節性之組織運作的現象（蔡培村，1998）；可以將兩者放在一起，用以表示整體性與細節性之運作活動（洪嘉文，2005）。

本研究正值學校改制之際，所探討之「學校體育經營與管理」，應該是「經營與管理」合為一起的分析，強調的內容有「學校改制前後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改制後學校所擬定的體育方案與推動計畫」，這些均屬於外部性或整體性的組織運作；另外「學校改制前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以及「學校改制前後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這些內容較偏向內部性或細節性之組織運作的現象。

第貳章 文獻探討

本章就相關文獻進行分析，以下共分五節論述，第一節為學校體育經營與管理之分析、第二節學校體育政策制定之研究、第三節學校體育行政組織的探討、第四節學校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的內涵、第五節相關文獻摘要分析。

第一節 學校體育經營與管理之分析

有關「學校經營與管理」與「學校體育經營與管理」這方面之文獻，參閱高雄師範大學副校長蔡培村教授所出版的學校經營與管理（蔡培村，1998）暨教育部體育司洪嘉文科長所出版的學校體育經營管理策略與實務（洪嘉文，2005）等兩本書，摘錄其與本研究相關之內容，分述如下。

一、學校經營與管理

（一）學校經營與管理的意義

「經營」的概念是涵蓋「管理」的，二者均重視組織內部協調運作的重要性，但「經營」更強調組織與外在生態系統的互動；同時，也更注重組織的生產效能與附加價值。

（二）學校經營與管理的功能

學校經營是以運用管理的理論與技術為基礎，因應學校的需求與目標，協調學校組織成員間的互助與合作，以創造學校的價值與效能。

(三) 學校經營與管理的目標

學校經營的目標，在於達成計畫、組織、人事、領導、評鑑與發展等六個行政功能，以維持學校組織的運作程序，並進而提升教學效能。

(四) 學校經營與管理的原則

有效的學校經營包含：1.專業領導、2.民主決策、3.彈性組織、4.科學管理、5.多元發展、6.績效評鑑等六個原則。

(五) 學校經營與管理的理論基礎

學校經營的四大理論基礎為：1.管理學、2.團體動力學、3.法學、4.生態學。

(六) 學校經營與管理的探討主題

學校經營包括：時間、專業、目標、資訊、參與、向上、激勵、衝突、權變、創造、績效、形象、校務、決策等十四個主題。

二、學校體育經營與管理

(一) 學校體育經營之意義

運用管理學的理論與技術為基礎，並因應學校體育的需求與目標，協學校體育組織成員間的互助與合作，以創造學校體育之價值與績效。

(二) 學校體育經營的功能

- 1.規劃的功能：學校體育經營之首要工作，擬定年度工作計畫，使學校體育事務之經營具有明確的方向與發展途徑。
- 2.組織的功能：創造一個相互影響的內部架構，有效的運用資源，並做最完善的組合，以實現組織

目標。

- 3.領導的功能：學校體育經營者，必須深切體認領導的方法與知能，透過適切的溝通技巧與激勵政策，使組織成員能主動的參與並相互合作，以促進目標之達成。
- 4.控制的功能：一位成功的學校經營者，必須善用控制的方法與策略，來控制學校經營的品質，並針對行政運作上的缺失予以改進，進而提高學校體育服務的品質與組織的績效。

依照以上二位學者對學校體育經營與管理所作之論述，研究者認為以目前學校的經營在概念的範圍上，應該涵蓋了學校管理的層面。此時，正值學校的改制初期，學校經營領導者，更應掌握此時機，確定學校體育經營的方向與目標；換言之，學校行政的運作目的，是在提供適切的行政支援，以有利師生的教學互動，而達成預期的教學目標；故以學校體育經營與管理之概念作為分析研究之主軸，再往下探討「學校體育政策制定與推行」、「學校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及「學校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等各子題之研究。

第二節 學校體育政策制定之研究

學校體育政策之制定，應有基本理念為依歸，才能使政策制定更加周延與完整。體育政策的制定應從樂趣培養興趣，再由興趣養成習慣，藉以提升學生體適能，進而促進學生身心健康；有關當前學校體育政策制定之基本理念（洪嘉文，2003），將其歸納成下列十點：

- 一、學校體育願景在培養學生終身運動習慣。
- 二、學校體育目的在落實學生運動權利。
- 三、學校體育價值在促進學生身心健康。
- 四、學校體育實施對象乃以學生為核心。
- 五、學校體育導向由菁英化走向普及化。
- 六、學校體育目標由局部走向全面。
- 七、學校體育體系由封閉系統走向開放系統。
- 八、學校體育取向應著重學生基本運動能力養成。
- 九、學校體育應視為國內運動產業之基礎。
- 十、學校體育應作為競技運動與全民運動的橋樑。

研究者依據上述之定義，擬探討學校改制後各項體育政策制定執行的延續性，如果因為改制而有所修訂時，是否合乎學校未來的發展與目標，以及執行上可能遭遇之問題與解決之道，將提出研究之結果與建議，作為學校決策者或行政單位之參考。

第三節 學校體育行政組織的探討

一、名稱及隸屬

依據民國 75 年 2 月 3 日教育部訂定發布之「各級學校體育實施辦法」第四條規定：各校應依有關規定成立體育主管單位，聘請合格體育教師兼任主任（組長），辦理全校體育工作。各級學校的體育主管單位之名稱及隸屬不一，就是中小學的規模大小，也有不同的名稱及隸屬。

民國 75 年 5 月 28 日教育部令修正公布的「高級中學規程」以及民國 78 年 12 月 18 日教育部令修正發布的「國民教育法施行細則」，依據上述條文中之規定，各級學校都還是隸屬於訓導（學務）處下的一組，屬於學校的二級單位，有稱「體育運動組」或「體育組」，而「體育衛生組」則屬較小規模的學校，將「體育」和「衛生」的業務合併成一組。

二、學校體育行政業務

學校體育主管單位的業務，大致可分為（一）實施學校體育計畫、（二）加強安全措施、（三）體育正課教學之執行、（四）體育成績評量考查、（五）負責學校體育活動、（六）培訓運動優秀人才、（七）體育設備之管理。在學校常常聽到體育主管抱怨，推動學校體育工作深覺挫折與無力感，舉凡原因如校長不重視、同事不支持與配合、教師只管升學科目、學生也漠不關心。學校推動體育之工作，絕對不是體育主管一人的事，上至校長下至每一位師生，應該都是人人有責（翁志成，1999）。

綜合以上所述，學校在改制前之行政組織架構（如圖 2-2-1 所示），分別設置體育與衛生兩位組長，然而在改制之後，受限於未來班級逐年遞減之規劃（如表 2-2-1 所示），因此改制後之學校行政組織架構（如圖 2-2-2 所示），體育與衛生合併為一組；在整體的行政工作推動上是否受影響？另外在公立學校現有的資源下，以及僵硬的會計制度下，如何有效的推動各項體育政策，譬如：預算的編列與執行、校內外體育競賽活動、代表隊組訓、場地器材設備之維護等，也將列入本研究分析探討之重點。

表 2-2-1 改制後班級數及教職員額編制規模表

學年度	93 學年度			94 學年度			95 學年度		
部別	綜高	國中	合計	綜高	國中	合計	綜高	國中	合計
班級數	21	22	43	21	20	41	21	18	39
校長	1		1	1		1	1		1
教師	64	46	110	64	42	106	64	38	102
職員	17	2	19	17	2	19	17	2	19
總員額	82	48	130	82	44	126	82	40	122
學年度	96 學年度			97 學年度			98 學年度		
部別	綜高	國中	合計	綜高	國中	合計	綜高	國中	合計
班級數	20	16	36	19	14	33	18	12	30
校長	1		1	1		1	1		1
教師	62	33	95	59	29	88	57	25	82
職員	17	2	19	17	2	19	17	2	19
總員額	80	35	115	77	31	108	75	27	102

註：1. 技工工友 5 人可由他校超額工友移撥，總員額未列入。

2.減班方式：

(1)國中 93 95 學年度，新生入學時各減二班。

96 98 學年度，新生入學時再減二班。

(2)高中 96 98 學年度，新生入學時各減一班。

(3)全校在 98 學年度達到國中 12 班、高中 18 班，合計 30 班之規模。

3.資料來源：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校務發展計畫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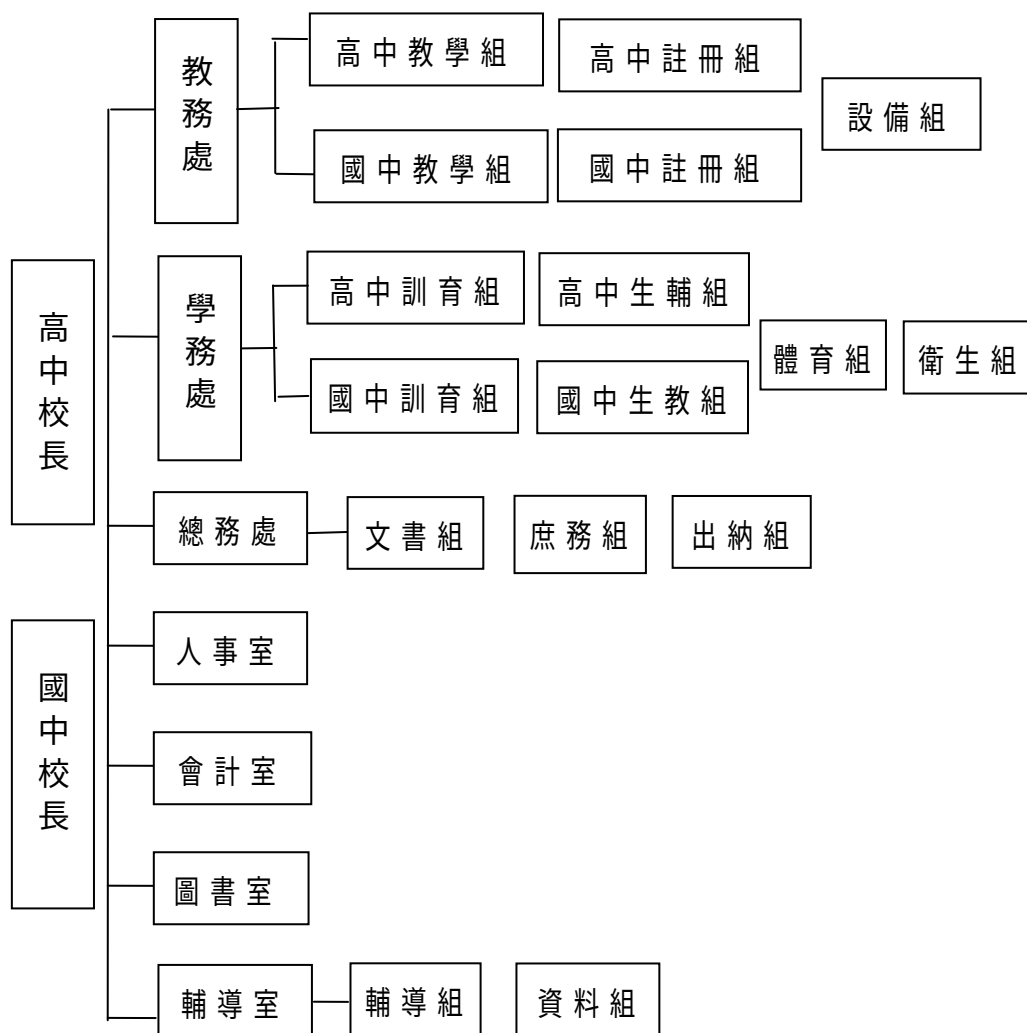


圖 2-2-1 改制前學校行政組織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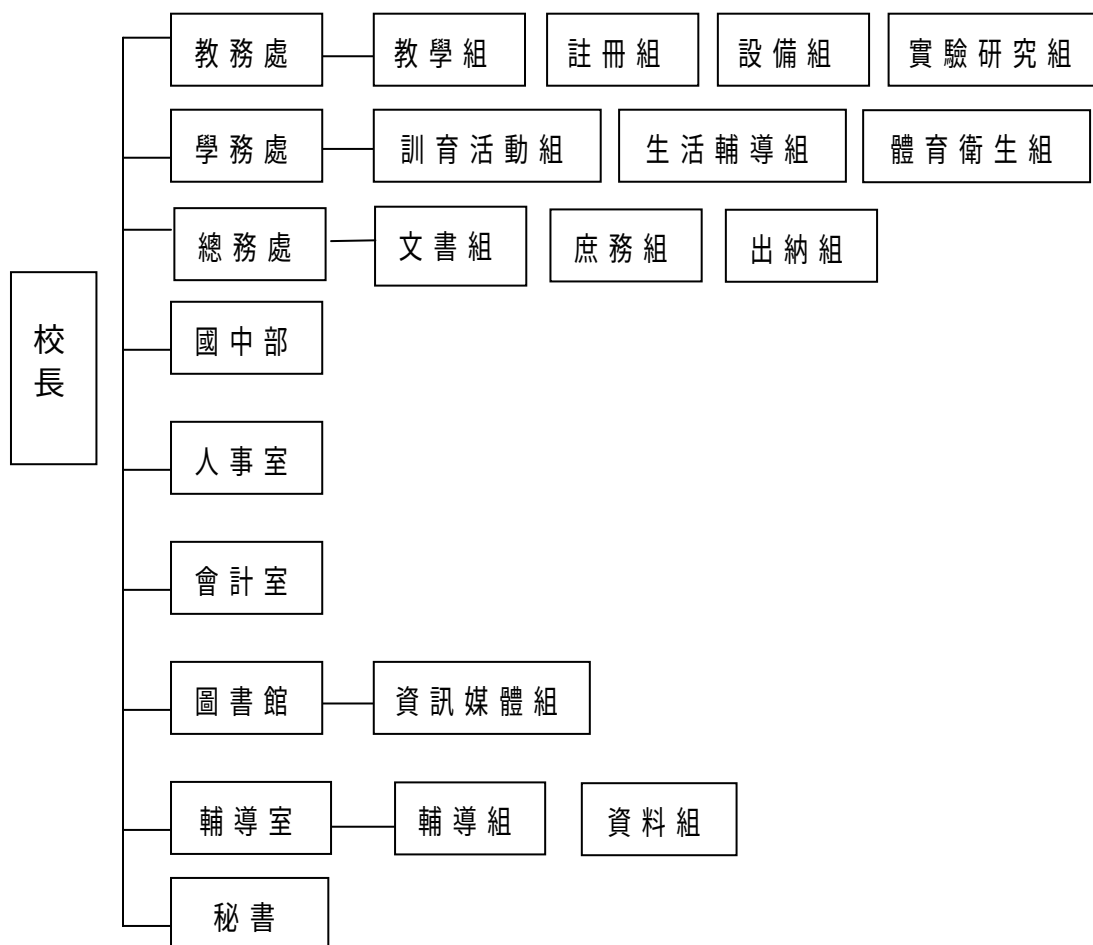


圖 2-2-2 改制後學校行政組織架構圖

第四節 學校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的內涵

蒐集國內專家學者對「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的意義所作的解釋：

葉憲清（1991）陳述，體育教學是為達成一定的目標，遵從一定的規範和技術性規定，在教師指導下，由運動設施及用具等物理性條件，以及班級或學習集團等社會性條件支持，學習特定內容的學習過程。

吳萬福（1992）認為，體育教學是以各項具有教育價值的各種運動作為教材，以場地、設備、器材為環境，教師採用合理有系統的手續，指導學生學習各種運動知識與技能，滿足身心需求，增進健康，培養良好的社會行為，啟發運動興趣，充實康樂生活之具有目的性的師生活動。

蔡禎雄（1994）指出，體育教學是根據學生的學習心理，身心特徵和需要，安排適當的教學情境，提供適合的教材，運用妥善的教法，在有目的、有組織、有計畫的身體活動中，因勢利導，循循善誘，以期達到體育的目標，實現整個體育的理想。

周室宏（1994）說明，體育教學乃是在教育目標下，一種有計畫、有目的的師生互動歷程，教師依據學習的原理原則，透過各種具教育價值的運動項目與運動設施或媒體為媒介，以有效的教學策略或學習集團為方法，指導學生學習，以期達承先啟後的薪傳，及培養健康、快樂身心的一種學習。

蕭秋祺（1996）指出，有效的體育教學包含下列六個因素，分別為「課室管理」、「教學內容」、「教學能力」、「器材設備」、「成功學習」、「教學時間」等。

有關學校體育活動，國內學者葉憲清曾依據教育部體育司 73 年公布之各級學校體育實施方案規定，學校體育內容劃分為三大領域：體育課、校內活動及比賽、以及校外比賽。其中校內比賽是學校重大體育活動之一，而校內運動比賽有檢討平日體育教學成效、提倡學校運動風氣、提高學生運動興趣、鍛鍊學生身心健康，以及培養優良品格、聯絡感情，提升運動成績與運動水準之功效。

綜合以上學者專家對體育活動及體育教學所作的解釋，本研究著重於學生對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中所關心的「教學內容」、「場地器材設備」、「教學效能」、「體育運動社團」、「校內競賽活動」、「運動代表隊組訓」等項目，在學校改制前後規劃與實施上的差異性，作為爾後體育教學上參考之意見。

第五節 相關文獻摘要分析

確定研究主題與方向之後，便陸續著手蒐集國內外所發表之期刊、論文、書籍等，有關「學校經營與管理」、「學校體育政策」、「學校體育行政」、「學校體育教學」及「學校體育活動」等相關文獻報告，茲將重要內容歸納整理，以作為本研究分析探討之依據。

一、學校經營與管理

在現有的參考文獻中，發現過去在企業的經營與產業的管理上，才有較多的研究篇幅報導「經營與管理」的內容，其目的不外乎是希望，如何在最精簡的人力與

成本之下，透過有效的經營與管理，增加產品的產值、吸引更多的消費者、達到顧客的滿意度、創造更多的利潤為目標。

面對二十一世紀知識經濟的時代裡，科技發展一日千里，世界潮流瞬息萬變，學校的經營管理似乎也無法以不變應萬變。由於教育改革的推動，在如此複雜多變的教育環境中，如何運用經營與管理的理論與技術為基礎，因應學校當前的需求與目標，協調學校行政組織與成員的互助合作，創造學校的價值與效能，才能一步一步達成共同的願景。

本研究的时间點，適逢學校改制之前後時期，其過程一定有其適應之陣痛過度期，如能掌握學校經營與管理的要點，去蕪存菁、克服困難、建立共識，必能開創出學校未來更燦爛的前景。

二、學校體育政策

學校體育政策之描述性定義為：「學校為達成其體育目標，所制定之各種有關推展體育運動之指引方針或策略（曾瑞成，2000）。」

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有其合法化的法源依據，因法令為一切措施的準繩、工作的憑藉；民國 89 年 12 月 1 日修正公布「國民體育法」（行政院體育委員會，2000），明定各級學校應依有關法令規定，配合國家體育政策，切實推動體育活動。

相關研究指出，我國學校體育政策問題形成之影響因素，依重要程度排序分別為：體育活動、體育師資、體育教學、教育理念、運動場地設施、教育與文化、社

會、經濟及政治等九方面。

本研究將針對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面對學校的改制，對過去執行的各項規章辦法的增修，是否造成一些影響？能否延續過去的優勢？對學校未來體育的發展，如何開拓更寬廣的空間？以及執行上可能遭遇的問題與解決之道，將優先列為本研究之重點問題。

三、學校體育行政

依據中華民國 75 年 2 月 3 日教育部訂定發布的「各級學校體育實施辦法」中第四條規定，各校應依有關規定成立體育主管單位，聘請合格體育教師兼任主任（組長），辦理全校體育工作。

綜觀各法令規章，應是以教育部所頒的「各級學校體育實施辦法」為共同遵循的規範條文。應以此條文的內容作基礎的準則，然後再配合所屬主管機關之行政命令，以及發展自己學校之特色，而訂定的學校體育之業務內容及細則（翁志成，1999）。

學校體育行政業務，法定應辦者有：1.體育計畫、2.安全措施、3.體育教學、4.成績考核、5.體育活動、6.培訓選手、7.設備管理等七大項。要做好學校體育行政工作，必須具備：1.專業的技術能力、2.瞭解行政組織任務及內涵、3.熟悉體育行政的運作、4.訂定完善的教學與活動計畫、5.經費預算的編列與執行、6.場地設施的增建、整修及安全維護、7.積極發展運動團隊。

本研究將先分析學校改制前後，體育行政組織架構以及體育經費資源運用上的差異性，受限於改制之後，面對公立學校財源的緊縮，會計預算僵硬制度沒有彈性

的原則下，如何維護現有的運動場館設施？在預算的編列與執行上，如何有效運用現有的資源，維持學校體育行政工作正常的運作，達到應有的預期效果。

四、學校體育教學及體育活動

體育是教育的一環（江良規，1977）。一般而言，所謂教學常泛指：施教者以適當的方法，促成受教者達到預期教育目的的活動。

體育教學是教師以教育的目的與學生的能力及興趣為基本，在明確的教學目標指引下，以適當的運動教材、教學計畫、教學策略、場地設施，為促成學生認知、技能、情意、社會行為、體適能的發展，以實現全人教育所進行的一連串的師生互動的歷程（潘義祥，1999）。

學校體育活動包含體育課、校內活動與比賽、校外比賽等三大領域。（葉憲清，1994）

相關研究探討學生對體育教學滿意度的因素，有下列各重要構面：1.體育老師教學態度與專業素養、2.運動的學習成效、3.運動場館及設備器材、4.身體技能與發展、5.課程內容與項目、6.同儕與人際關係、7.學生的需要、8.其他。

經過相關文獻探討與歸納，有效的體育教學因素有：1.課室管理、2.教學內容、3.教學能力、4.器材設備、5.成功學習、6.教學時間。體育教師應具備有效的教學效能，方能提升學生學習成就及滿意度，進而增加學生參與體育活動的興趣，讓學生願意花更多的課餘時間，從事並養成健康的休閒運動習慣。

一位好的體育教師對每位學生運動興趣的影響是一輩子的事，可見體育教學的重要性。面對改制前後，學生對體育教學、體育設施、體育活動、運動社團、運動代表隊組訓等方面等問題，本研究將依據相關文獻之內涵，作為問卷調查之題項，以進一步瞭解學生之需求。

五、本研究乃依據學校體育經營與管理策略的概念上，探討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體育行政的架構與資源運用、以及學校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規劃及實施」等方面，分析學校改制前後的差異性，參考上述文獻重要內容及研究方法，依照研究架構與流程，進行相關分析與探討。

第參章 研究方法與步驟

本章主要目的在敘述本研究設計的方法與實施的方式，全章共分五節；第一節為研究架構、第二節為研究流程、第三節為研究對象、第四節為研究工具、第五節為資料處理。

第一節 研究架構

本研究於確定主題後，隨即開始蒐集有關體育經營管理策略、體育政策、體育行政、體育教學與活動等相關之期刊與文獻，再進行研讀並整合資料，建立本研究目的與研究假設，其主要在探討改制前後，體育政策制定與推動的延續性、體育行政組織架構與資源的運用、學校體育教學及體育活動規劃實施上的問題，透過研究分析及討論，在瞭解上述結果之後，可以提出結論與建議提供學校辦學之參考。本研究之研究架構圖，如圖 3-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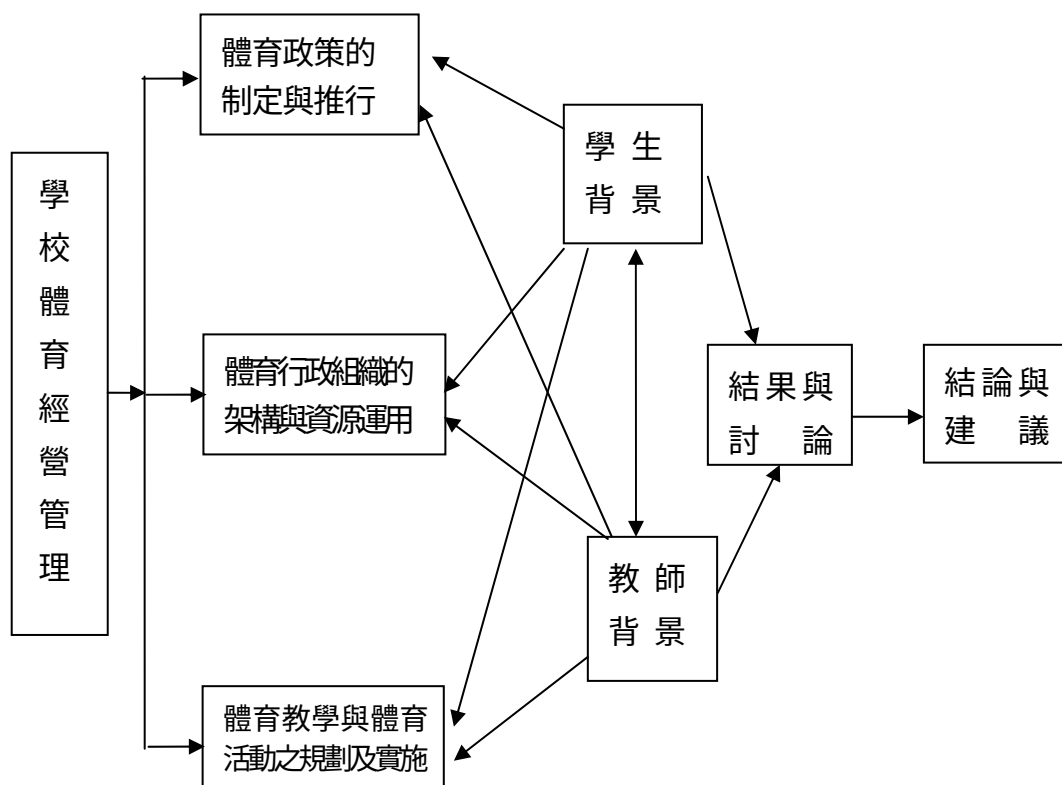


圖 3-1 研究架構圖

第二節 研究流程

本研究形成研究概念後，便著手蒐集並閱讀相關的資料及文獻，爾後確定研究主題，建立欲研究之目的與研究假設，再根據研究假設，進行問卷的設計，經過學者專家的審視修正後，才進行正式的問卷調查，所得的資料經過整理分析之後，撰寫研究結果與討論，並提出結論與建議。本研究流程如圖 3-2 所示，並依據研究流程訂出研究進度甘特圖，如圖 3-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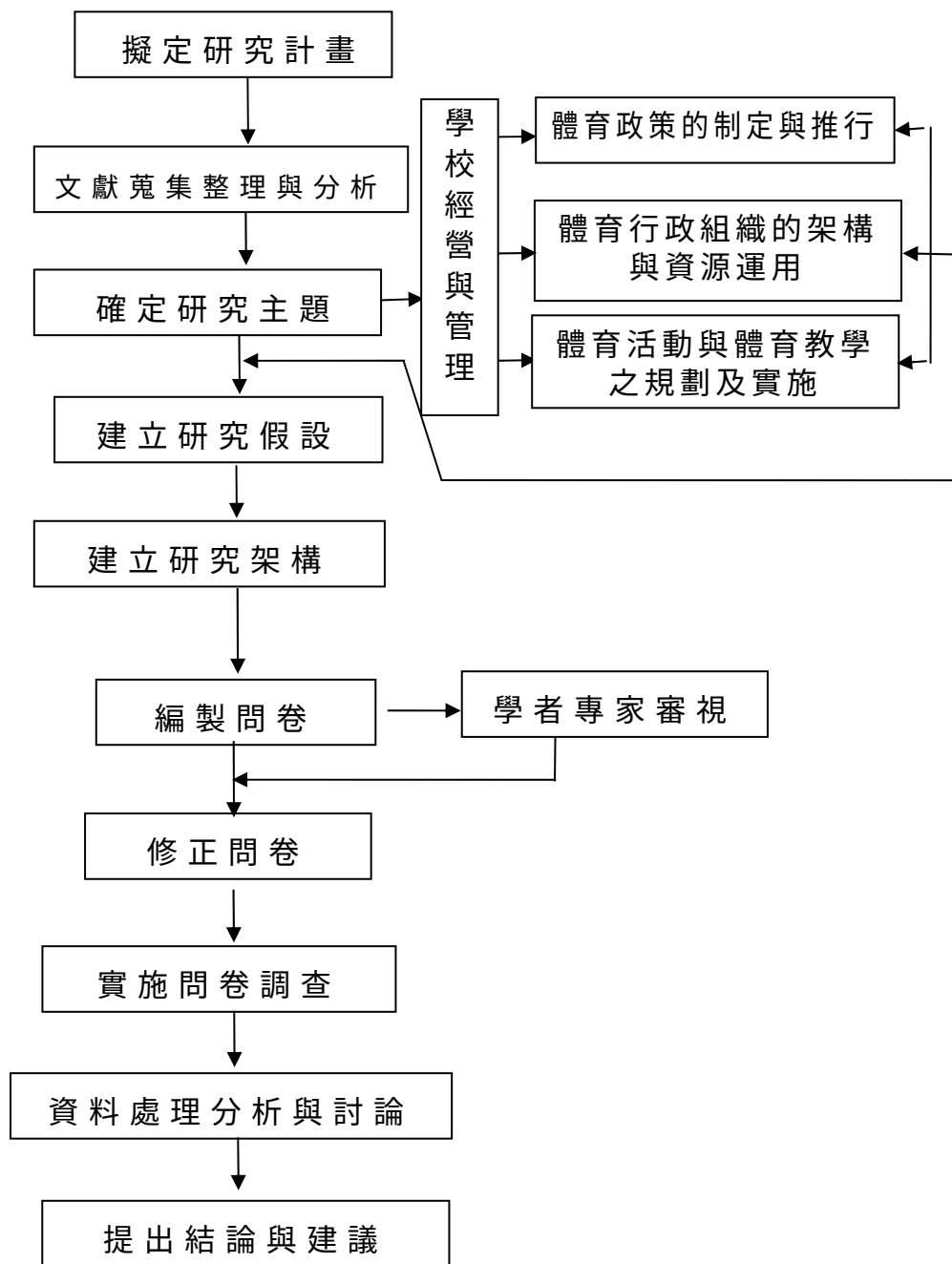


圖 3-2 研究流程圖

時間 (年、月) 論文進度	94 年 9 月	94 年 10 月	94 年 11 月	94 年 12 月	95 年 1 月	95 年 2 月	95 年 3 月	95 年 4 月	95 年 5 月	95 年 6 月
擬定研究計畫	■	■								
確定題目及 收集資料	■	■	■							
資料整理及 分析歸納		■	■	■						
研究計畫 大綱口試				■						
問卷編製					■	■				
學者專家審視						■	■			
印製正式問卷 實施問卷調查						■	■	■		
資料分析 及處理							■	■	■	
完成結論 與建議								■	■	
論文審查 與修正									■	■

圖 3-3 研究進度甘特圖

第三節 研究對象

一、母群體抽樣方式

本研究問卷調查的預定對象共分二組，第一組是以九十四學年度第一學期，國立中山大學附中高二及高三全體學生 647 人（如表 3-3-1 所示）；另外一組是以全校正式聘任教師共計 81 位（不含軍護同仁），摒除服務年資未滿三年的教師 9 位（如表 3-3-2 所示），預定實際參與問卷調查的教師共計 72 位。

表 3-3-1 高二、高三學生總人數表

科別	年級	班別	男生	女生	合計
普通科	高三	甲班	29	17	46
		乙班	25	13	38
		丙班	26	14	40
		丁班	23	30	53
		戊班	15	34	49
	合計		118	108	226
普通科	高二	甲班	27	22	49
		乙班	30	18	48
		丙班	40	9	49
		丁班	21	29	50
		戊班	17	32	49
	合計		135	110	245
科別	年級	班別	男生	女生	合計
資處科	高三	甲班	16	25	41
	高二	甲班	25	23	48
汽車科	高三	甲班	40	0	40
	高二	甲班	47	0	47
	合計		128	48	176
問卷人數總計			381	266	647

表 3-3-2 服務年資未滿三年教師名單

人 數	姓 名	性 別	到 職 日 期	年 資	任 教 科 目
1	劉 ○ ○	女	92.08.01	未 滿 三 年	英 文
2	沈 ○ ○	男	92.08.01	未 滿 三 年	數 學
3	王 ○ ○	男	92.08.01	未 滿 三 年	化 學
4	黃 ○ ○	女	92.08.01	未 滿 三 年	生 物
5	李 ○ ○	女	92.08.01	未 滿 三 年	歷 史
6	孫 ○ ○	女	92.08.01	未 滿 三 年	歷 史
7	陳 ○ ○	男	92.08.01	未 滿 三 年	地 理
8	巫 ○ ○	女	92.08.01	未 滿 三 年	地 理
9	吳 ○ ○	女	92.08.01	未 滿 三 年	體 育

備註：1.全校正式聘任教師共計 81 位（不含軍護同仁）。

2.服務年資未滿三年的教師 9 位(如上表)。

3.資料來源：人事室提供。

二、有效樣本

(一)學生部分

學生正式問卷於 95 年 3 月 15 日(星期三)起至 3 月 21 日(星期二)止，利用完整的一周時間，事前依照欲參與測試的班級課表，商借不影響班級授課進度的課程，由研究者親自前往各班施測。由於問卷題項及題目內容，目的在瞭解學生對改制前後的看法，尤其第一和第二題項內容都是陳述體育政策的制定、體育組織架構、資源經費運用等問題，這些對學生來說都是十分陌生的議題，所以在填答問卷之前，必須先抽出 10 分鐘的時間，

對學校改制的過程、體育政策制定的方向及原則、學校行政組織架構的調整、學校經費預算的編列及執行等，逐一向學生說明之後才開始作答。

全部班級陸續完成施測之後，問卷經過彙理檢視，剔除填答不完整之無效量表，結果如下：全部學生 647 人，各班施測當天請假缺席者共計 36 人，應回收 611 份，剔除無效量表 23 份，有效量表為 588 份，有效回收比率 96.24%。

(二)教師部分

完成學生問卷回收之後，隨即準備教師問卷之發放，先在信封上逐一填上每位教師的姓名，再將問卷裝入信封內，由研究者親自送到教師辦公室，除向在場的教師說明填答內容與方式之外，並請代為轉答不在場的教師。非常感謝每位教師的熱心協助，從問卷發放到回收僅三天時間便全部完成。全校正式聘任教師共計 81 位（不含軍護同仁），摒除服務年資未滿三年的老師 9 位，預定參與問卷調查的老師有 72 位，扣除 2 位留職停薪（國外進修）、1 位近期申請退休及研究者本人，實際回收 68 份，經檢視問卷均填答完整，有效回收比率 100%。

第四節 研究工具

本研究是以問卷調查法來瞭解師生對學校改制前後，有關「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及「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等方面差異性的情形，研究者將該問卷命名為「國立中山大學附中改制前後『體育經營管理策略』之調查問卷」。有關問卷的編製程序分別敘述如下：

一、問卷編製程序

本研究根據文獻分析及歸納期刊論述，建構編製本問卷之量表初稿。

(一)學生問卷

初編的學生問卷共分三部分，第一部分為「個人基本資料」，第二部分共有三組題項，第 1 組題項為「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共有 13 個選題(題號 1—13)、第 2 組題項為「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共有 11 個選題(題號 14—24)、第 3 組題項為「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共有 13 個選題(題號 25—37)，以上題數共計 37 題。第三部分為開放性問題，就學校體育教學內容、體育競賽活動、運動場地設施器材等問題，由學生自由填答。(學生問卷初稿如附錄 3)

問卷初稿經學者專家審視修正後，為配合研究目的及研究假設，第二部分的題項，分別在每個題目前面與後面各設五分量表的選項，改制前之選項以「A」為代號，改制後之選項以「B」為代號。增加第三部分：針對學校改制之後，已擬定的方案與推動計畫，設計了

六個單一選項的題目。第四部分是開放性問題，也就是原來問卷初稿的第三部分。(學生正式問卷如附錄 4)

(二)教師問卷

初編的教師問卷共分三部分，第一部分為「個人基本資料」，第二部分有三組題項，內容及題數均與學生問卷相同(教師問卷初稿如附錄 5)。問卷初稿完成後經學者專家審視，修正完成正式問卷(修正方式與學生問卷相同)，再進行施測及分析。(教師正式問卷如附錄 6)

二、問卷專家內容效度審查委員名單

本研究事先以邀請書函或親自拜訪方式，很榮幸邀請到下列四位學者專家，擔任本研究問卷專家效度之審視委員，更感謝為本研究問卷之編製初稿，提供寶貴意見與指導，俾使問卷內容更具效度。(學者名單如表 3-4-1)

表 3-4-1 問卷審查(專家內容效度)學者名單

姓 名	職 稱	專 長 領 域
劉照金 教授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人文暨社會科學院院長	休閒運動經營管理 體育政策
蔡崇濱 教授	正修科技大學 運動健康與休閒系主任	運動生理 運動訓練
蔡清華 教授	中山大學附中校長 前中山大學教研所所長	比較教育 教育政策 教育行政
方信淵 助理教授	實踐大學高雄校區 通識教育中心助理教授	運動管理 運動行銷

三、問卷計分方式

本問卷採用李克特五分加總量表(Likert type five-point Summated Rating Scaler)予以計分，所謂李克特五分加總量表，是由李克特(Likert)在 1932 年所設計，量表的內容由一系列態度項目所構成，並假設每一個項目具有同等的態度數值，根據受試者的反應，選擇欄分別為「非常同意」、「同意」、「尚可接受」、「不同意」、「非常不同意」，依序給予 5、4、3、2、1 分；其得分愈高，表示認同度愈高，反之愈低。(吳明隆，2000)

第五節 資料處理

本研究問卷回收後，首先剔除基本資料及選項填寫不完整的無效問卷，再進行編碼、資料建檔與統計分析處理。本研究採用統計套裝軟體 SPSS for Window 10.0 中文版進行下列各項資料分析：

一、效度分析(validity analysis)：本研究首先以專家效度考驗本研究所建構之問卷量表。

二、依據本研究之目的，在研究上使用統計分析方法如下：

(一)描述性統計(descriptive statistics)

以平均數、標準差、次數分配與百分比，描述不同背景變項。

(二)獨立樣本 t 考驗 (t-test independent samples)

1.就學生的性別、年級、科別等不同背景變項，來檢定問卷內容中各因素構面認同的差異情形。

- 2.就教師的性別、雇用類型等背景變項，來檢定問卷內容中各因素構面認同的差異性。

(三)單因子變異數分析 (one-way ANOVA)

- 1.就教師的年齡、年資、職別等背景變項，來檢定問卷內容中各因素構面認同的差異性。
- 2.若有顯著差異，再以鄧肯法(Duncan' method)進行事後比較。

(四)本研究有關統計上的顯著性考驗採用百分之五。

($P < .05$)

三、成對樣本 t 考驗，針對每一個因素構面作分析，以瞭解學生及教師在改制前與改制後是否具有差異性。

第肆章 結果與討論

本研究係依據「國立中山大學附中改制前後『學校體育經營管理策略』之調查問卷」，所得的資料進行分析；並加以探討學校學生與教師對改制前後的(一)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以及(三)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等三方面是否具有差異性。並對學校改制之後所擬定的方案與推動計畫，瞭解學校學生及教師的認同情形。

第一節 研究對象背景變項分析

本研究之問卷對象：第一部分是以前山大學附中全校高二及高三學生，第二部分是全校任職滿三年的正式聘任教師。茲將其人口背景變項資料分析如下。

一、學生部分：受試者有效樣本共計 588 份，受試者基本資料分析如表 4-1-1。

(一)性別

受試者男生共計 341 人，佔全部受試學生 58%；受試者女生共計 247 人，佔全部受試學生 42%。

(二)年級

受試者高二學生共計 321 人，佔全部受試學生 54.6%；受試者高三學生共計 267 人，佔全部受試學生 45.4%。

(三)科別

受試者就讀普通科的學生居多，共計 456 人，佔全部受試學生 77.6%；就讀職業類科的學生有 132 人，佔全部受試學生 22.4%。

表 4-1-1 學生背景變項資料分析摘要表

背景	變項	人數	百分比
性別	男	341	58%
	女	247	42%
年級	高二	321	54.6%
	高三	267	45.4%
科別	普通科	456	77.6%
	職業類科	132	22.4%

二、教師部分：受試者有效樣本共計 68 份，受試者基本資料分析如表 4-1-2。

(一)性別

受試者男教師共計 30 人，佔全部受試者 44.1%；受試者女教師共計 38 人，佔全部受試者 55.9%。

(二)年齡

受試者年齡 30 歲以下共有 8 位，佔全部受試教師 11.8%；年齡 31—40 歲者共有 23 位，佔全部受試教師 33.8%；年齡 41—50 歲者共有 13 位，佔全部受試教師 19.1%；年齡 51 歲以上者共有 24 位，佔全部受試教師 35.3%；其中年齡 31—40 歲及 51 歲以上者各佔 23 位及 24 位，為較多的兩個組群。

(三)年資

受試者任教 5 年以下者有 12 位，佔全部受試教師 17.6%；受試者任教 6—10 年者有 16 位，佔全部受試教師 23.5%；受試者任教 11—20 年者有 11 位，佔全部受試教師 16.2%；受試者任教 21—30 年者有 14 位，佔全部受試教師 20.6%；受試者任教 31 年以上者有 15 位，佔全部受試教師 22.1%；其中任教 6—10 年者佔 16 位，為較多的一個組群；其次為任教 31 年以上者佔 15 位。。

(四)職別

受試者擔任導師職務者有 36 位，佔全部受試教師的 52.9%；擔任科任教師及兼職行政的教師各有 16 位，各佔全部受試教師的 23.5%。

(五)聘任類型

學校改制前受試者身份屬於學校自聘教師者有 38 位，佔全部受試教師的 55.9%；屬於中油公司約聘教師身份者有 30 位，佔全部受試教師的 44.1%。

表 4-1-2 教師背景變項資料分析摘要表

背 景	變 項	人 數	百 分 比
性 別	男	30	44.1%
	女	38	55.9%
年 齡	30 歲 以下	8	11.8%
	31 40 歲	23	33.8%
	41 50 歲	13	19.1%
	51 歲 以上	24	35.3%
年 資	5 年 以下	12	17.6%
	6 10 年	16	23.5%
	11 20 年	11	16.2%
	21 30 年	14	20.6%
	31 年 以上	15	22.1%
職 別	導 師	36	52.9%
	科 任 教 師	16	23.5%
	兼 職 行 政 教 師	16	23.5%
聘 任 類 型	學 校 自 聘	38	55.9%
	中 油 約 聘	30	44.1%

第二節 研究對象問卷實施現況分析

一、學生部分：學生有效問卷 588 份，對問卷所設計的三個題項中，其認同程度分析如下。

(一)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共計 7 題)

1.改制前：整體構面的平均值為 3.25，各題平均數介 3.16 3.34 之間，學生認同程度屬於「中等」。認同度較高的前三項分別為：(1)依據學校願景、條件與方向來運作。(2)能結合社區資源形成學校特色。(3)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較具彈性。(如表 4-2-1 所示)

表 4-2-1 學生對「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改制前認同程度分析摘要表

平均 數 排 序	題 號	題 目 內 容	5 非 常 同 意 (%)	4 同 意 (%)	3 尚 可 接 受 (%)	2 不 同 意 (%)	1 非 常 不 同 意 (%)	平 均 數	標 準 差
3	A1	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較具彈性	7.5	30.6	44.4	13.6	3.9	3.24	.92
7	A2	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較為明確與周延	3.6	27.7	52.2	14.1	2.4	3.16	.79
5	A3	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配合學校發展之需求	6.8	31.5	41.7	17.2	2.9	3.22	.91
4	A4	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因應環境變遷的需要	4.6	32.8	46.3	13.9	2.4	3.23	.83
2	A5	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能結合社區資源形成學校特色	8.7	31.8	44.9	13.3	1.4	3.33	.86
6	A6	考量學校法規與制度，以提昇其推動可行性	5.8	31.0	43.5	16.7	3.1	3.20	.89
1	A7	依據學校願景、條件與方向來運作	7.8	33.5	44.7	13.1	0.9	3.34	.83
整體構面平均值								3.25	

2.改制後：整體構面的平均值為 3.28，各題平均數介於 3.17 3.41 之間，學生認同程度屬於「中等」。

認同度較高的前三項分別為：(1)因應環境變遷的需要。(2)依據學校願景、條件與方向來運作。(3)能結合社區資源形成學校特色。(如表 4-2-2 所示)

表 4-2-2 學生對「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改制後認同程度分析摘要表

平均數 排序	題 號	題 目 內 容	5 非常 同意 (%)	4 同 意 (%)	3 尚 可 接 受 (%)	2 不 同 意 (%)	1 非 常 不 同 意 (%)	平 均 數	標 準 差
6	B1	學 校 體 育 政 策 的 制 定 與 推 行 較 具 彈 性	4.6	30.4	45.6	15.8	3.6	3.17	.87
4	B2	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 推行較為明確與周延	3.9	34.7	46.1	12.8	2.6	3.25	.82
5	B3	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 行配合學校發展之需求	5.6	34.7	40.5	15.8	3.4	3.23	.90
1	B4	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 行因應環境變遷的需要	7.0	42.2	38.4	10.2	2.2	3.41	.85
3	B5	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 與推行能結合社區資 源形成學校特色	7.7	34.4	43.4	11.9	2.7	3.32	.88
6	B6	考量學校法規與制度 ，以提昇其推動可行性	5.3	31.6	41.5	17.7	3.9	3.17	.91
2	B7	依據學校願景、條件 與方向來運作	7.7	37.8	41.2	11.9	1.5	3.38	.85
整 體 構 面 平 均 值								3.28	

(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共計 7 題)

1.改制前：整體構面的平均值為 3.22，各題平均數介於 3.01 3.44 之間，學生認同程度屬於「中等」。
學生認同度排序前三項分別為：(1)學校體育行政的資源較充裕。(2)學校體育經費的運用自主性高。(3)學校較易整合體育資源，加強開源節流措施。
(如表 4-2-3 所示)

表 4-2-3 學生對「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
改制前認同程度分析摘要表

平均 數 排 序	題 號	題 目 內 容	5 非 常 同 意 (%)	4 同 意 (%)	3 尚 可 接 受 (%)	2 不 同 意 (%)	1 非 常 不 同 意 (%)	平 均 數	標 準 差
2	A 8	學 校 體 育 經 費 的 運 用 自 主 性 高	16.8	33.7	29.9	15.1	4.4	3.43	1.07
1	A 9	學 校 體 育 行 政 的 資 源 較 充 裕	12.6	38.9	31.5	14.1	2.9	3.44	.98
3	A 10	學 校 較 易 整 合 體 育 資 源 ， 加 強 開 源 節 流 措 施	4.6	33.3	47.4	12.1	2.6	3.25	.82
4	A 11	體 育 行 政 組 織 架 構 與 人 力 資 源 配 置 較 充 裕	6.1	24.5	56.0	11.4	2.0	3.21	.80
6	A 12	學 校 運 動 場 館 維 護 的 經 費 預 算 寬 裕	7.3	29.6	34.9	20.9	7.3	3.09	1.04
5	A 13	學 校 體 育 行 政 資 源 的 運 用 更 積 極 有 效	4.9	27.9	44.2	18.5	4.4	3.10	.91
7	A 14	學 校 運 動 場 館 可 以 適 當 的 對 外 開 放 並 收 費	10.2	25.9	32.7	17.7	13.6	3.01	1.18
整 體 構 面 平 均 值								3.22	

2.改制後：整體構面的平均值為 2.96，各題平均數介於 2.63 3.32 之間，學生認同程度屬於「中下」至「中等」。其中有三題的平均數低於 3 分以下，學生認同度不高，認同度較低的三題分別是：(1)學校體育經費的運用自主性高。(2)學校運動場館維護的經費預算寬裕。(3)學校體育行政的資源較充裕。(如表 4-2-4 所示)

表 4-2-4 學生對「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
改制後認同程度分析摘要表

排 序	題 號	題 目 內 容	5 非常 同意 (%)	4 同 意 (%)	3 尚 可 接 受 (%)	2 不 同 意 (%)	1 非 常 不 同 意 (%)	平 均 數	標 準 差
7	B8	學校體育經費的運用自主性高	3.2	12.9	36.1	38.8	9.0	2.63	.93
5	B9	學校體育行政的資源較充裕	3.7	29.4	32.5	28.7	5.6	2.97	.98
1	B10	學校較易整合體育資源，加強開源節流措施	6.5	37.6	41.3	11.1	3.6	3.32	.89
3	B11	體育行政組織架構與人力資源配置較充裕	2.9	21.4	54.6	16.7	4.4	3.02	.82
6	B12	學校運動場館維護的經費預算寬裕	1.9	16.0	38.6	32.1	11.4	2.65	.94
4	B13	學校體育行政資源的運用更積極有效	2.6	25.7	45.9	20.9	4.9	3.00	.88
2	B14	學校運動場館可以適當的對外開放並收費	13.9	29.6	24.3	17.5	14.6	3.11	1.27
整體構面平均值								2.96	

(三)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共計 6 題)

1.改制前：整體構面的平均值為 3.50, 平均數介於 3.26
4.06 之間，學生認同程度介於「中等」至「中上」。
學生認同度較高，最認同的一題是學校每學期均能
定期舉辦各項班際體育競賽活動，該題平均數達
4.06。(如表 4-2-5 所示)

表 4-2-5 學生對「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
改制前認同程度分析摘要表

平均 數 排 序	題 號	題 目 內 容	5 非 常 同 意 (%)	4 同 意 (%)	3 尚 可 接 受 (%)	2 不 同 意 (%)	1 非 常 不 同 意 (%)	平 均 數	標 準 差
2	A15	學校體育教學活動能正常化辦理	13.1	52.4	24.5	7.3	2.7	3.66	.89
1	A16	學校每學期均能定期舉辦各項班際體育競賽活動	30.4	51.9	11.9	4.9	.9	4.06	.83
4	A17	體育教學均能提供學生足夠的活動場地空間	16.0	35.5	23.1	19.6	5.8	3.36	1.14
3	A18	體育教學活動時，都能分配使用到足夠的器材	10.9	40.3	28.1	16.2	4.6	3.37	1.02
6	A19	學校能滿足學生參與各項運動代表隊的組訓與競賽	10.0	29.3	41.5	15.5	3.7	3.26	.96
5	A20	學校每學期安排多元化的體育教學活動	10.2	31.6	39.6	13.9	4.6	3.29	.98
整 體 構 面 平 均 值								3.50	

2.改制後：整體構面的平均值為 3.47，各題平均數介於 3.21 4.06 之間，學生認同程度介於「中等」與「中上」。認同度最高的一題與改制前相同。認同度較低的是覺得學校運動代表隊的組訓與競賽，較不能滿足學生的需求。(如表 4-2-6 所示)

表 4-2-6 學生對「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改制後認同程度分析摘要表

平均數排序	題號	題目內容	5 非常同意 (%)	4 同意 (%)	3 尚可接受 (%)	2 不同意 (%)	1 非常不同意 (%)	平均數	標準差
2	B15	學校體育教學活動能正常化辦理	12.8	50.9	23.5	9.5	3.4	3.60	.94
1	B16	學校每學期均能定期舉辦各項班際體育競賽活動	32.0	49.8	12.2	4.3	1.7	4.06	.87
5	B17	體育教學均能提供學生足夠的活動場地空間	15.8	33.5	21.9	22.8	6.0	3.30	1.16
3	B18	體育教學活動時，都能分配使用到足夠的器材	10.2	38.6	29.4	15.6	6.1	3.31	1.05
6	B19	學校能滿足學生參與各項運動代表隊的組訓與競賽	8.7	30.1	39.8	16.7	4.8	3.21	.98
3	B20	學校每學期安排多元化的體育教學活動	10.4	36.4	32.3	15.6	5.3	3.31	1.03
整體構面平均值								3.47	

(四)對學校改制之後所擬定的方案與推動的計畫，共有六個題目，學生認同程度以第 1 題「我贊成學校申請設置體育班，培養專長項目運動績優選手。」平均數 3.94 分為最高；最低分的是第 3 題「學校資源有限，我贊成學生參加運動代表隊的種類與隊數應該精簡。」平均數只有 2.97 分。(如表 4-2-7 所示)

表 4-2-7 學生對改制後「學校擬定的方案與推動計畫」認同程度分析摘要表

排 序	題 號	題 目 內 容	5 非常 同意 (%)	4 同 意 (%)	3 尚 可 接 受 (%)	2 不 同 意 (%)	1 非 常 不 同 意 (%)	平 均 數	標 準 差
1	C1	我贊成學校申請設置體育班，培養專長項目運動績優選手	33.8	37.2	20.9	5.4	2.6	3.94	1.00
4	C2	學校因應「校務基金」的實施，體育活動也應減少不必要的開銷與浪費	15.3	35.7	31.0	11.9	6.1	3.42	1.08
6	C3	我贊成學生參加運動代表隊的種類與隊數應該精簡	8.0	23.5	36.2	22.6	9.7	2.97	1.08
2	C4	學校體育活動經費不足時，我贊成向家長會或適當管道爭取資源補助	25.5	42.5	26.4	4.1	1.5	3.86	.90
5	C5	為達成體育教學活動多元化的目標，新增高爾夫球課程	10.4	24.3	37.9	13.1	14.3	3.03	1.17
3	C6	面對教育部編列之業務、設備經費逐年縮減，本校應加強開源節流措施	21.8	41.7	28.6	6.1	1.9	3.75	.93
整體構面平均值								3.50	

二、教師部分：教師有效問卷 68 份，對問卷所設計的三個題項中，其認同程度分析如下。

(一)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共計 7 題)

1.改制前：整體構面的平均值為 3.77，各題平均數介於 3.60 4.09 之間，屬於「中上」程度。教師認同度最高的一題是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較具彈性。(如表 4-2-8 所示)

表 4-2-8 教師對「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改制前認同程度分析摘要表

平均 數 排 序	題 號	題 目 內 容	5 非 常 同 意 (%)	4 同 意 (%)	3 尚 可 接 受 (%)	2 不 同 意 (%)	1 非 常 不 同 意 (%)	平 均 數	標 準 差
1	A 1	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較具彈性	22.1	64.7	13.2	0	0	4.09	.59
6	A 2	學校體育政策的執行，較為明確與周延	2.9	61.8	30.9	4.4	0	3.63	.61
3	A 3	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配合學校發展之需求	10.3	64.7	23.5	1.5	0	3.84	.61
7	A 4	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因應環境變遷的需要	5.9	54.4	33.8	5.9	0	3.60	.69
2	A 5	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結合社區資源形成學校特色	14.7	61.8	20.6	2.9	0	3.88	.68
4	A 6	學校體育政策能考量學校法規與制度，以提昇其推動可行性	5.9	63.2	26.5	4.4	0	3.71	.65
5	A 7	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依據學校願景、條件與方向來運作	8.8	52.9	32.4	5.9	0	3.65	.73
整 體 構 面 平 均 值								3.77	

2.改制後：整體構面的平均值為 3.48，各題平均數介於 3.18 3.63 之間，屬於「中等」至「中上」程度。改制前教師認為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較具彈性；改制後的平均數卻落到最低，顯見教師覺得私校經營的型態較易推動體育政策。

(如表 4-2-9 所示)

表 4-2-9 教師對「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改制後認同程度分析摘要表

平均 數 排 序	題 號	題 目 內 容	5 非常 同意 (%)	4 同 意 (%)	3 尚 可 接 受 (%)	2 不 同 意 (%)	1 非 常 不 同 意 (%)	平 均 數	標 準 差
7	B1	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較具彈性	5.9	32.4	35.3	26.5	0	3.18	.90
6	B2	學校體育政策的執行，較為明確與周延	4.4	47.1	36.8	11.8	0	3.44	.76
5	B3	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配合學校發展之需求	8.8	42.6	35.3	13.2	0	3.47	.84
3	B4	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因應環境變遷的需要	8.8	47.1	33.8	10.3	0	3.54	.80
1	B5	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結合社區資源形成學校特色	8.8	55.9	25.0	10.3	0	3.63	.79
4	B6	學校體育政策能考量學校法規與制度，以提昇其推動可行性	2.9	54.4	32.4	10.3	0	3.50	.72
2	B7	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依據學校願景、條件與方向來運作	8.8	50.0	32.4	8.8	0	3.59	.78
整 體 構 面 平 均 值								3.48	

(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共計 7 題)

1.改制前：整體構面的平均值為 3.75，各題平均數介於 3.51 4.12 之間，屬於「中上」程度。教師認同度最高的前三項分別為：(1)學校體育經費的運用自主性高。(2)學校運動場館可以適當的對外開放並收費。(3)學校體育行政的資源較充裕。(如表 4-2-10 所示)

表 4-2-10 教師對「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
改制前認同程度分析摘要表

平均數 排序	題 號	題 目 內 容	5 非常 同意 (%)	4 同 意 (%)	3 尚 可 接 受 (%)	2 不 同 意 (%)	1 非 常 不 同 意 (%)	平 均 數	標 準 差
1	A 8	學校體育經費的運用自主性高	27.9	57.4	13.2	1.5	0	4.12	.68
3	A 9	學校體育行政的資源較充裕	8.8	66.2	23.5	1.5	0	3.82	.60
6	A 10	學校較易整合體育資源，加強開源節流措施	7.4	47.1	39.7	5.9	0	3.56	.72
4	A 11	體育行政組織架構與人力資源配置較充裕	13.2	51.5	27.9	7.4	0	3.71	.79
5	A 12	學校運動場館維護的經費預算寬裕	10.3	50.0	29.4	10.3	0	3.60	.81
7	A 13	學校體育行政資源的運用更積極有效	8.8	41.2	42.6	7.4	0	3.51	.76
2	A 14	學校運動場館可以適當的對外開放並收費	22.1	51.5	25.0	1.5	0	3.94	.73
整體構面平均值								3.75	

2.改制後：整體構面的平均值為 3.02，各題平均數介於 2.43 4.22 之間，屬於「中等」至「中上」的程度。此題項教師的認同度有四題平均數低於 3 分以下，教師認為最低的前三項分別為：(1)學校運動場館維護的經費預算寬裕。(2)體育行政組織架構與人力資源配置較充裕。(3)學校體育經費的運用自主性高。(如表 4-2-11 所示)

表 4-2-11 教師對「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
改制後認同程度分析摘要表

平均數 排序	題 號	題 目 內 容	5 非常 同意 (%)	4 同 意 (%)	3 尚 可 接 受 (%)	2 不 同 意 (%)	1 非 常 不 同 意 (%)	平 均 數	標 準 差
5	B 8	學校體育經費的運用自主性高	2.9	8.8	29.4	48.5	10.3	2.46	.90
4	B 9	學校體育行政的資源較充裕	4.4	16.2	41.2	32.4	5.9	2.81	.93
2	B 10	學校較易整合體育資源，加強開源節流措施	5.9	52.9	36.8	4.4	0	3.60	.67
7	B 11	體育行政組織架構與人力資源配置較充裕	1.5	7.4	36.8	41.2	13.2	2.43	.87
5	B 12	學校運動場館維護的經費預算寬裕	1.5	4.4	35.3	55.9	2.9	2.46	.70
3	B 13	學校體育行政資源的運用更積極有效	2.9	30.9	47.1	19.1	0	3.18	.77
1	B 14	學校運動場館可以適當的對外開放並收費	38.2	50.0	7.4	4.4	0	4.22	.77
整體構面平均值								3.02	

(三)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共計 6 題)

1.改制前：整體構面的平均值為 4.17，各題平均數介於 3.82 4.50 之間，屬於「中上」的程度。認同度較高，該題項六個題目中，共有四題超過 4 分；教師最認同的是學校體育教學活動能正常化辦理，該題平均數達 4.50。其次為學校每學期均能定期舉辦各項班際體育競賽活動，該題平均數達 4.49。(如表 4-2-12 所示)

表 4-2-12 教師對「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改制前認同程度分析摘要表

平均數排序	題號	題目內容	5 非常同意 (%)	4 同意 (%)	3 尚可接受 (%)	2 不同意 (%)	1 非常不同意 (%)	平均數	標準差
1	A15	學校體育教學活動能正常化辦理	55.9	38.2	5.9	0	0	4.50	.61
2	A16	學校每學期均能定期舉辦各項班際體育競賽活動	54.4	41.2	2.9	1.5	0	4.49	.63
4	A17	體育教學均能提供學生足夠的活動場地空間	33.8	54.4	5.9	4.4	1.5	4.15	.83
6	A18	體育教學活動時，都能分配使用到足夠的器材	19.1	50.0	25.0	5.9	0	3.82	.81
5	A19	學校能滿足學生參與各項運動代表隊的組訓與競賽	19.1	57.4	14.7	8.8	0	3.87	.83
3	A20	學校每學期安排多元化的體育教學活動	30.9	60.3	8.8	0	0	4.22	.59
整體構面平均值								4.17	

2.改制後：整體構面的平均值為 4.10，各題平均數介於 3.49 4.47 之間，屬於「中上」至「高度」的程度。教師的認同排序最高的前四項，與改制前是相同的，而且平均數都是 4 分以上，表示改制前後學校的體育教學及體育活動的都能正常實施。

(如表 4-2-13 所示)

表 4-2-13 教師對「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
改制後認同程度分析摘要表

排 序	題 號	題 目 內 容	5 非常 同意 (%)	4 同 意 (%)	3 尚 可 接 受 (%)	2 不 同 意 (%)	1 非 常 不 同 意 (%)	平 均 數	標 準 差
1	B15	學校體育教學活動 能正常化辦理	48.5	50.0	1.5	0	0	4.47	.53
2	B16	學校每學期均能定 期舉辦各項班際體 育競賽活動	50.0	47.1	1.5	1.5	0	4.46	.61
4	B17	體育教學均能提供 學生足夠的活動場 地空間	35.3	50.0	8.8	4.4	1.5	4.13	.86
5	B18	體育教學活動時， 都能分配使用到足 夠的器材	20.6	48.5	25.0	5.9	0	3.84	.82
6	B19	學校能滿足學生參 與各項運動代表隊 的組訓與競賽	10.3	50.0	17.6	22.1	0	3.49	.95
3	B20	學校每學期安排多元 化的體育教學活動	27.9	66.2	4.4	1.5	0	4.21	.59
整 體 構 面 平 均 值								4.10	

(四)對學校改制後所擬定的方案與推動的計畫，共設計了六個題目，教師認同程度最高的是第 6 題「面對教育部編列之業務、設備經費逐年縮減，本校應加強開源節流措施」，平均數 4.41 分；其次是第 4 題「學校體育活動經費不足時，贊成向家長會或適當管道爭取資源補助」，平均數 4.35 分。(如表 4-2-14 所示)

表 4-2-14 教師對改制後「學校擬定的方案與推動計畫」認同程度分析摘要表

排 序	題 號	題 目 內 容	5 非常 同意 (%)	4 同 意 (%)	3 尚 可 接 受 (%)	2 不 同 意 (%)	1 非 常 不 同 意 (%)	平 均 數	標 準 差
6	C1	我贊成學校申請設置體育班，培養專長項目運動績優選手	13.2	29.4	23.5	25.0	8.9	3.13	1.20
5	C2	學校因應「校務基金」的實施，體育活動也應減少不必要的開銷與浪費	17.6	60.3	14.7	5.9	1.5	3.87	.83
4	C3	學校資源有限，我贊成學生參加運動代表隊的種類與隊數應該精簡	23.5	52.9	17.6	4.4	1.5	3.93	.85
2	C4	學校體育活動經費不足時，我贊成向家長會或適當管道爭取資源補助	39.7	55.9	4.4	0	0	4.35	.57
3	C5	我贊成學校改制後，為達成體育教學活動新增高爾夫球課程	26.5	47.1	23.5	1.5	1.5	3.96	.84
1	C6	面對教育部編列之業務、設備經費逐年縮減，本校應加強開源節流措施	45.6	50.0	4.4	0	0	4.41	.58
整體構面平均值								3.94	

第三節 學生與教師對研究構面的差異性分析

本節在分析及探討人口背景變項與研究構面是否具有差異性，內容共分學生及教師兩個部分。學生部分的人口變項有性別、年級及科別，均屬兩個因子，故採獨立樣本 t 檢定作分析。教師部分除性別及聘雇類別屬兩個因子，採用獨立樣本 t 檢定作分析之外，在年齡、年資、職別上均屬三個因子以上，所以採用單因子變異數分析。

一、學生部分：

(一)性別(如表 4-3-1 所示)

1.研究構面一：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1)學校改制前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男生 22.72、女生 22.74，考驗結果 $F = 1.05$ ， $p > .05$ 沒有顯著差異，故研究假設一之(一)予以拒絕。

(2)學校改制後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男生 22.74、女生 23.19，考驗結果 $F = 2.36$ ， $p > .05$ 沒有顯著差異，故研究假設一之(一)予以拒絕。

2.研究構面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

(1)學校改制前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男生 22.82、女生 22.17，考驗結果 $F = 1.60$ ， $p > .05$ 沒有顯著差異，故研究假設二之(一)予以拒絕。

(2)學校改制後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男生

20.65、女生 20.75，考驗結果 $F = 0.57$ ， $p > .05$

沒有顯著差異，故研究假設二之(一)予以拒絕。

3.研究構面三：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

(1)學校改制前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男生

21.09、女生 20.88，考驗結果 $F = 2.81$ ， $p > .05$

沒有顯著差異，故研究假設三之(一)予以拒絕。

(2)學校改制後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男生

20.64、女生 21.02，考驗結果 $F = 3.29$ ， $p > .05$ ，

沒有顯著差異。故研究假設三之(一)予以拒絕。

4.研究構面四：學校改制後擬定的方案與推動計畫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男生

20.67、女生 21.43，考驗結果 $F = 0.18$ ， $p > .05$

沒有顯著差異，故研究假設四之(一)予以拒絕。

表 4-3-1 學生「性別」與研究構面之差異性分析摘要表

因 素 構 面		男 生		女 生		F 值	P 值
		(N = 341)		(N = 247)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體 育 政 策 的 制 定 與 推 行	改制前	22.72	4.14	22.74	4.02	1.05	.31
	改制後	22.74	4.20	23.19	3.71	2.36	.12
體 育 行 政 組 織 的 架 構 與 資 源 運 用	改制前	22.82	4.39	22.17	4.00	1.60	.21
	改制後	20.65	3.92	20.75	3.78	.57	.45
體 育 教 學 與 體 育 活 動 之 規 劃 及 實 施	改制前	21.09	3.95	20.88	3.61	2.81	.09
	改制後	20.64	4.05	21.02	3.65	3.29	.07
學 校 改 制 後 擬 定 的 方 案 與 推 動 計 畫	改制後	20.67	3.33	21.43	3.14	.18	.67

*p < .05

(二)年級(如表 4-3-2 所示)

1.研究構面一：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1)學校改制前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高二 22.61、高三 22.87，考驗結果 $F = 0.33$ ， $p > .05$ 沒有顯著差異，故研究假設一之(一)予以拒絕。

(2)學校改制後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高二 23.01、高三 22.84，考驗結果 $F = 3.64$ ， $p > .05$ 沒有顯著差異，故研究假設一之(一)予以拒絕。

2.研究構面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

(1)學校改制前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高二 22.32、高三 22.82，考驗結果 $F = 0.16$ ， $p > .05$ 沒有顯著差異，故研究假設二之(一)予以拒絕。

(2)學校改制後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高二 20.86、高三 20.49，考驗結果 $F = 0.38$ ， $p > .05$ 沒有顯著差異，故研究假設二之(一)予以拒絕。

3.研究構面三：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

(1)學校改制前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高二 20.79、高三 21.25，考驗結果 $F = 0.19$ ， $p > .05$ 沒有顯著差異，故研究假設三之(一)予以拒絕。

(2)學校改制後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高二

20.66、高三 20.97，考驗結果 $F = 0.95$ ， $p > .05$

沒有顯著差異，故研究假設三之(一)予以拒絕。

4. 研究構面四：學校改制後擬定的方案與推動計畫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高二

20.68、高三 21.43，考驗結果 $F = 3.00$ ， $p > .05$

沒有顯著差異，故研究假設四之(一)予以拒絕。

表 4-3-2 學生「年級」與研究構面之差異性分析摘要表

因 素 構 面		高 二		高 三		F 值	P 值
		(N = 3 2 1)		(N = 2 6 7)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體 育 政 策 的 制 定 與 推 行	改制前	22.61	3.99	22.87	4.19	.33	.57
	改制後	23.01	3.71	22.84	4.34	3.64	.06
體 育 行 政 組 織 的 架 構 與 資 源 運 用	改制前	22.32	4.25	22.82	4.22	.16	.69
	改制後	20.86	3.84	20.49	3.88	.38	.54
體 育 教 學 與 體 育 活 動 之 規 劃 及 實 施	改制前	20.79	3.88	21.25	3.72	.19	.66
	改制後	20.66	3.99	20.97	3.77	.95	.33
學 校 改 制 後 擬 定 的 方 案 與 推 動 計 畫	改制後	20.64	3.15	21.42	3.36	3.00	.08

* $p < .05$

(三)科別(如表 4-3-3 所示)

1.研究構面一：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1)學校改制前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普通科 22.44、職業類科 23.73，考驗結果 $F = 0.72$ ， $p > .05$ 沒有顯著差異，故研究假設一之(一)予以拒絕。

(2)學校改制後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普通科 22.88、職業類科 23.11，考驗結果 $F = 1.04$ ， $p > .05$ 沒有顯著差異，故研究假設一之(一)予以拒絕。

2.研究構面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

(1)學校改制前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普通科 22.31、職業類科 23.37，考驗結果 $F = 0.07$ ， $p > .05$ 沒有顯著差異，故研究假設二之(一)予以拒絕。

(2)學校改制後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普通科 20.52、職業類科 21.30，考驗結果 $F = 1.40$ ， $p > .05$ 沒有顯著差異，故研究假設二之(一)予以拒絕。

3.研究構面三：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

(1)學校改制前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普通科

20.99、職業類科 21.06，考驗結果 $F = 5.59$ ， $p < .05$ ，具有顯著差異，故研究假設三之(一)予以接受。

(2)學校改制後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普通科 20.88、職業類科 20.52，考驗結果 $F = 1.28$ ， $p > .05$ ，沒有顯著差異，故研究假設三之(一)予以拒絕。

4.研究構面四：學校改制後擬定的方案與推動計畫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普通科 21.06、職業類科 20.76，考驗結果 $F = 7.99$ ， $p < .001$ ，具有極顯著差異，故研究假設四之(一)予以接受。

表 4-3-3 學生「科別」與研究構面之差異性分析摘要表

因素構面		普通科 (N = 456)		職業類科 (N = 132)		F 值	P 值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改制前	22.44	4.06	23.37	4.01	.72	.40
	改制後	22.88	4.11	23.11	3.66	1.04	.31
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	改制前	22.31	4.23	23.37	4.19	.07	.79
	改制後	20.52	3.87	21.30	3.77	1.40	.24
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	改制前	20.99	3.99	21.06	3.14	5.59	.02
	改制後	20.88	3.98	20.52	3.58	1.28	.26
學校改制後擬定的方案與推動計畫	改制後	21.06	3.40	20.76	2.77	7.99	.00

註：* $p < .05$ 、** $p < .01$ 、*** $p < .001$

二、教師部分：

(一)性別(如表 4-3-4 所示)

1.研究構面一：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1)學校改制前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男生 25.63、女生 27.00，考驗結果 $F = 0.17$ ， $p > .05$ 沒有顯著差異，故研究假設一之(二)予以拒絕。

(2)學校改制後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男生 24.90、女生 23.92，考驗結果 $F = 2.80$ ， $p > .05$ 沒有顯著差異，故研究假設一之(二)予以拒絕。

2.研究構面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

(1)學校改制前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男生 26.37、女生 26.18，考驗結果 $F = 0.20$ ， $p > .05$ 沒有顯著差異，故研究假設二之(二)予以拒絕。

(2)學校改制後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男生 21.40、女生 20.95，考驗結果 $F = 0.27$ ， $p > .05$ 沒有顯著差異，故研究假設二之(二)予以拒絕。

3.研究構面三：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

(1)學校改制前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男生 25.23、女生 24.89，考驗結果 $F = 0.46$ ， $p > .05$ 沒有顯著差異，故研究假設三之(二)予以拒絕。

(2)學校改制後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男生 24.80、女生 24.42，考驗結果 $F = 0.13$ ， $p > .05$ ，沒有顯著差異。故研究假設三之(二)予以拒絕。

4. 研究構面四：學校改制後擬定的方案與推動計畫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男生 23.97、女生 23.39，考驗結果 $F = 0.51$ ， $p > .05$ 沒有顯著差異，故研究假設四之(二)予以拒絕。

表 4-3-4 教師「性別」與研究構面之差異性分析摘要表

因 素 構 面		男 生		女 生		F 值	P 值
		(N = 30)		(N = 38)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體 育 政 策 的 制 定 與 推 行	改制前	25.63	3.19	27.00	3.15	.17	.68
	改制後	24.90	3.75	23.92	4.53	2.80	.10
體 育 行 政 組 織 的 架 構 與 資 源 運 用	改制前	26.37	3.33	26.18	3.07	.20	.65
	改制後	21.40	4.10	20.95	3.46	.27	.60
體 育 教 學 與 體 育 活 動 之 規 劃 及 實 施	改制前	25.23	3.21	24.89	3.27	.46	.50
	改制後	24.80	2.91	24.42	2.98	.13	.72
學 校 改 制 後 擬 定 的 方 案 與 推 動 計 畫	改制後	23.97	2.87	23.39	2.58	.51	.48

* $p < .05$

(二)聘任類型(如表 4-3-5 所示)

1.研究構面一：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1)學校改制前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自聘教師 25.61、中油約聘教師 27.40，考驗結果 $F=0.60$ ， $p>.05$ 沒有顯著差異，所以研究假設一之(二)予以拒絕。

(2)學校改制後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自聘教師 24.29、中油約聘教師 24.43，考驗結果 $F=4.96$ ， $p<0.05$ 具有顯著差異，所以研究假設一之(二)予以接受。

2.研究構面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

(1)學校改制前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自聘教師 25.74、中油約聘教師 26.93，考驗結果 $F=0.09$ ， $p>.05$ 沒有顯著差異，所以研究假設二之(二)予以拒絕。

(2)學校改制後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自聘教師 21.29、中油約聘教師 20.97，考驗結果 $F=0.07$ ， $p>.05$ 沒有顯著差異，所以研究假設二之(二)予以拒絕。

3.研究構面三：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

(1)學校改制前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自聘教

師 24.61、中油約聘教師 25.60，考驗結果 $F = 1.06$ ， $p > .05$ 沒有顯著差異，所以研究假設三之(二)予以拒絕。

(2)學校改制後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自聘教師 24.45、中油約聘教師 24.77，考驗結果 $F = 1.26$ ， $p > .05$ 沒有顯著差異，所以研究假設三之(二)予以拒絕。

4.研究構面四：學校改制後擬定的方案與推動計畫
經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後顯示：平均數自聘教師 23.74、中油約聘教師 23.53，考驗結果 $F = 0.03$ ， $p > .05$ 沒有顯著差異，所以研究假設四之(二)予以拒絕。

表 4-3-5 教師「聘任類型」與研究構面之差異性分析摘要表

因素構面		學校自聘 (N = 30)		中油公司約聘 (N = 38)		F 值	P 值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改制前	25.61	3.18	27.40	3.01	.60	.44
	改制後	24.29	3.65	24.43	4.89	4.96	.03
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	改制前	25.47	3.19	26.93	3.04	.09	.77
	改制後	21.29	3.86	20.97	3.62	.07	.80
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	改制前	24.61	3.48	25.60	2.84	1.06	.31
	改制後	24.45	3.16	24.77	2.66	1.26	.27
學校改制後擬定的方案與推動計畫	改制後	23.74	2.68	23.53	2.79	.03	.86

* $p < .05$

(三)年齡：共分 30 歲以下、31—40 歲、41—50 歲、51 歲以上等四組，分析結果如表 4-3-6 及表 4-3-7 所示。

1. 研究構面一：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1) 學校改制前

分析結果學校改制前的「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p > .05$ 教師不同年齡層之間未達顯著差異，所以研究假設一之(二)予以拒絕。

(2) 學校改制後

分析結果學校改制後的「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p > .05$ 教師不同年齡層之間未達顯著差異，所以研究假設一之(二)予以拒絕。

2. 研究構面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

(1) 學校改制前

分析結果學校改制前的「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 $p = .05$ ，教師不同年齡層之間具有顯著差異，所以研究假設二之(二)予以接受。經事後比較(Duncan 鄧肯法)得知，51 歲以上高於 30 歲以下。

(2) 學校改制後

分析結果學校改制後的「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 $p > .05$ ，教師不同年齡層之間未達顯著差異，所以研究假設二之(二)予以拒絕。

3. 研究構面三：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

(1) 學校改制前

分析結果學校改制前的「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 $p > .05$ ，教師不同年齡層之間未達顯著差異，所以研究假設三之(二)予以拒絕。

(2)學校改制後

分析結果學校改制後的「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 $p > .05$ ，教師不同年齡層之間未達顯著差異，所以研究假設三之(二)予以拒絕。

4.研究構面四：學校改制後擬定的方案與推動計畫
分析結果學校改制後所擬定的方案與推動計畫， $p > .05$ ，教師不同年齡層之間未達顯著差異，所以研究假設四之(二)予以拒絕。

表 4-3-6 教師「年齡」與研究構面之差異性分析摘要表

因素構面		30 歲以下 N = 8		31 40 歲 N = 23		41 50 歲 N = 13		51 歲以上 N = 24		F 值	P 值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改制前	24.63	2.62	25.57	3.72	26.85	1.77	27.54	3.15	2.60	.06
	改制後	24.13	2.64	24.28	3.81	25.15	4.81	23.88	4.78	.27	.85
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	改制前	24.00	2.78	25.87	3.36	26.23	2.09	27.42	3.22	2.75	.05
	改制後	20.75	2.60	22.39	4.06	19.38	3.36	21.04	3.68	1.93	.13
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	改制前	25.13	3.36	24.00	3.75	25.85	2.41	25.58	2.93	1.32	.28
	改制後	25.13	3.36	24.00	3.41	25.15	2.08	24.67	2.76	.55	.65
學校改制後擬定的方案與推動計畫	改制後	23.00	1.85	23.52	2.61	25.38	2.63	23.04	2.82	2.51	.07

* $p < .05$

表 4-3-7 教師「年齡」與研究構面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平方和	自由度	平均平方和	F 值	P 值	事後比較
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改制前	組間	75.10	3	25.03	2.60	.06	
		組內	617.18	64	9.64			
		總和	692.28	67				
	改制後	組間	14.60	3	4.87	.27	.85	
		組內	1170.93	64	18.30			
		總和	1185.53	67				
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	改制前	組間	76.49	3	25.50	2.75	.05	
		組內	592.75	64	9.26			4 > 1
		總和	669.24	67				
	改制後	組間	77.52	3	25.84	1.93	.13	
		組內	857.01	64	13.39			
		總和	934.53	67				
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	改制前	組間	40.47	3	13.49	1.32	.28	
		組內	656.40	64	10.26			
		總和	696.87	67				
	改制後	組間	14.57	3	4.86	.55	.65	
		組內	561.90	64	8.78			
		總和	576.47	67				
學校改制後擬定的方案與推動計畫	改制後	組間	51.76	3	17.25	2.51	.07	
		組內	439.77	64	6.87			
		總和	491.53	67				

註 1：* $p < .05$

註 2：51 歲以上(4)、30 歲以下(1)。

(四)年資：共分 5 年以下、6—10 年、11—20 年、21—30 年、31 年以上等五組，分析結果如表 4-3-8 及表 4-3-9 所示。

1. 研究構面一：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1) 學校改制前

學校改制前的「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p > .05$ ，未達顯著差異，所以研究假設一之(二)予以拒絕。

(2) 學校改制後

學校改制後的「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p > .05$ ，未達顯著差異，所以研究假設一之(二)予以拒絕。

2. 研究構面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

(1) 學校改制前

學校改制前的「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 $p > .05$ ，未達顯著差異，所以研究假設二之(二)予以拒絕。

(2) 學校改制後

學校改制後的「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 $p > .05$ ，未達顯著差異，所以研究假設二之(二)予以拒絕。

3. 研究構面三：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

(1) 學校改制前

學校改制前的「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 $p > .05$ ，未達顯著差異，所以研究假設三之(二)予以拒絕。

(2)學校改制後

學校改制後的「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 $p > .05$ ，未達顯著差異，所以研究假設三之(二)予以拒絕。

4.研究構面四：學校改制後擬定的方案與推動計畫

經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後顯示：

$p > .05$ ，未達顯著差異，所以研究假設四之(二)予以拒絕。

表 4-3-8 教師「年資」與研究構面之差異性分析摘要表

因素構面		5年以下		6-10年		11-20年		21-30年		31年以上		F值	P值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改制前	25.67	3.96	25.81	2.40	25.36	3.41	26.63	2.65	28.40	3.18	2.17	.08
	改制後	25.58	3.92	23.25	3.53	24.45	3.14	25.07	4.60	23.80	5.39	.69	.60
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	改制前	25.50	3.83	25.50	2.58	26.27	3.35	25.86	2.88	28.07	2.94	1.76	.15
	改制後	22.75	4.58	20.88	3.30	20.09	3.45	20.43	3.20	21.60	4.08	.98	.43
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	改制前	24.67	3.45	24.19	3.85	25.00	3.03	25.29	2.55	26.07	3.13	.71	.59
	改制後	24.75	3.31	24.06	3.34	24.55	2.84	24.36	2.44	25.27	2.91	.35	.85
學校改制後擬定的方案與推動計畫	改制後	23.42	1.83	23.38	3.34	24.45	2.34	24.36	2.62	22.87	2.90	.85	.50

* $p < .05$

表 4-3-9 教師「年資」與研究構面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平方和	自由 度	平均 平方和	F 值	P 值	事後 比較
體育政策 的制定與 推行	改制前	組 間	83.82	4	20.95	2.17	.08	
		組 內	608.46	63	9.66			
		總 和	692.28	67				
	改制後	組 間	49.56	4	12.39	.69	.60	
		組 內	1135.97	63	18.03			
		總 和	1185.53	67				
體育行政 組織的構 架與資源 運用	改制前	組 間	67.41	4	16.85	1.76	.15	
		組 內	601.83	63	9.55			
		總 和	669.24	67				
	改制後	組 間	54.59	4	13.65	.98	.43	
		組 內	879.94	63	13.97			
		總 和	934.53	67				
體育教學與 體育活動 之規劃及 實施	改制前	組 間	29.97	4	7.49	.71	.59	
		組 內	666.90	63	10.59			
		總 和	696.87	67				
	改制後	組 間	12.41	4	3.10	.35	.85	
		組 內	564.06	63	8.95			
		總 和	576.47	67				
學校改制 後擬定的 方案與推 動計畫	改制後	組 間	25.19	4	6.30	.85	.50	
		組 內	466.34	63	7.40			
		總 和	491.53	67				

(五)職別：共分導師、科任教師、兼職行政教師等三組，分析結果如表 4-3-10 及表 4-3-11 所示。

1.研究構面一：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1)學校改制前

分析結果學校改制前的「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p < .05$ ，具有顯著差異，所以研究假設一之(二)予以接受。經事後比較(Duncan 鄧肯法)得知，擔任「兼職行政」的教師，對學校改制前的體育政策制定與推行，優於擔任「導師」的看法。

(2)學校改制後

分析結果學校改制後的「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p > .05$ ，未達顯著差異，所以研究假設一之(二)予以拒絕。

2.研究構面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

(1)學校改制前

分析結果學校改制前的「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 $p < .05$ ，具有顯著差異，所以研究假設二之(二)予以接受。經事後比較(Duncan 鄧肯法)得知，擔任「兼職行政」的教師，對學校改制前，有關「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的看法，優於擔任「導師」的教師。

(2)學校改制後

分析結果學校改制後的「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 $p = .01$ ，具有非常顯著差

異，所以研究假設二之(二)予以接受。經事後比較(Duncan 鄧肯法)得知，擔任「科任」的教師，對學校改制後，在「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的看法上，比擔任「兼職行政」的教師要來得樂觀。

3.研究構面三：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

(1)學校改制前

分析結果學校改制前的「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 $p > .05$ ，未達顯著差異，所以研究假設三之(二)予以拒絕。

(2)學校改制後

分析結果學校改制後的「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 $p > .05$ ，未達顯著差異，所以研究假設三之(二)予以拒絕。

4.研究構面四：學校改制後擬定的方案與推動計畫

經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後顯示：

$p > .05$ ，未達顯著差異，所以研究假設四之(二)予以拒絕。

表 4-3-10 教師「職別」與研究構面之差異性分析摘要表

因 素 構 面		導 師		科 任 教 師		兼職行政教師		F 值	P 值
		(N = 36)		(N = 16)		(N = 16)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體 育 政 策 的 制 定 與 推 行	改制前	25.50	2.83	27.19	3.87	27.63	2.87	3.26	.04
	改制後	23.89	3.88	26.00	4.63	23.75	4.33	1.64	.20
體 育 行 政 組 織 的 架 構 與 資 源 運 用	改制前	25.42	2.57	26.69	3.44	27.75	3.62	3.44	.04
	改制後	21.17	3.02	23.13	4.65	19.13	3.30	5.16	.01
體 育 教 學 與 體 育 活 動 之 規 劃 及 實 施	改制前	24.56	3.24	25.50	2.90	25.69	3.52	0.89	.42
	改制後	24.47	3.02	25.06	2.98	24.38	2.83	0.27	.76
學 校 改 制 後 擬 定 與 推 動 的 方 案 計 畫	改制後	23.42	2.53	22.88	2.06	24.94	3.32	2.73	.07

*p < .05

表 4-3-11 教師「職別」與研究構面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平方和	自由 度	平均 平方和	F 值	P 值	事後 比較
體育政策 的制定與 推行	改制前	組 間	63.09	2	31.55	3.26	.04	
		組 內	629.19	65	9.68			3 > 1
		總 和	692.28	67				
	改制後	組 間	56.97	2	28.49	1.64	.20	
		組 內	1128.56	65	17.36			
		總 和	1185.53	67				
體育行政 組織的構 架與資源 運用	改制前	組 間	64.05	2	32.02	3.44	.04	
		組 內	605.19	65	9.31			3 > 1
		總 和	669.24	67				
	改制後	組 間	128.03	2	64.02	5.16	.01	
		組 內	806.50	65	12.41			2 > 3
		總 和	934.53	67				
體育教學與 體育活動 之規劃及 實施	改制前	組 間	18.54	2	9.27	.89	.42	
		組 內	678.33	65	10.44			
		總 和	696.87	67				
	改制後	組 間	4.81	2	2.41	.27	.76	
		組 內	571.66	65	8.79			
		總 和	576.47	67				
學校改制 後擬定的 方案與推 動計畫	改制後	組 間	38.09	2	19.05	2.73	.07	
		組 內	453.44	65	6.98			
		總 和	491.53	67				

註 1：*p < .05、**p < .01。

註 2：導師(1)、科任教師(2)兼職行政教師(3)。

第四節 學校改制前後期間差異性分析

本研究之目的欲瞭解研究對象：學生及教師，在改制前(私立學校)與改制後(公立學校)，對所探討的因素構面上是否具有差異性，故採用「成對樣本 t 檢定」進行分析及討論。

一、學生部分：(如表 4-4-1 所示)

(一)研究構面一：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 1.改制前的平均數 22.73、改制後 22.93，經過成對樣本考驗結果，t 值(-1.08)，顯著性 0.28。
- 2.分析結果 $p > .05$ ，未達顯著，所以學生普遍認為改制前與改制後，在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上是相似的。故研究假設一之(一)予以拒絕。

(二)研究構面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

- 1.改制前的平均數 22.55、改制後 20.69，經過成對樣本考驗結果，t 值 9.50，顯著性 0.000。
- 2.分析結果 $p < .001$ ，具有極為顯著差異，所以學生認為學校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在改制前應優於改制後。故研究假設二之(一)予以接受。

(三)研究構面三：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

- 1.改制前的平均數 21.00、改制後 20.80，經過成對樣本考驗結果，t 值 1.81，顯著性 0.07。
- 2.分析結果 $p > .05$ ，未達顯著，所以學生普遍認為改制前與改制後，在學校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並沒有太大的改變。故研究假設三之(一)予以拒絕。

表 4-4-1 學生成對樣本檢定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個數	平均數	標準差	自由度	t 值	p 值
成對一	改制前	588	22.73	4.08	587	-1.08	.28
	改制後	588	22.93	4.01			
成對二	改制前	588	22.55	4.24	587	9.51	.000
	改制後	588	20.69	3.86			
成對三	改制前	588	21.00	3.81	587	1.81	.07
	改制後	588	20.80	3.89			

註 1：成對一(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成對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
 成對三(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

註 2：* $p < .05$ 、** $p < .01$ 、*** $p < .001$ 。

二、教師部分：(如表 4-4-2 所示)

(一)研究構面一：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 1.改制前的平均數 26.40、改制後 24.35，經過成對樣本考驗結果，t 值 3.33，顯著性 0.001。
- 2.分析結果， $p = .001$ ，具有極為顯著的差異，所以教師整體認為學校在改制之前，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之環境與條件應優於改制之後。故研究假設一之(二)予以接受。

(二)研究構面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

- 1.改制前的平均數 26.26、改制後 21.15，經過成對樣本考驗結果，t 值 9.74，顯著性 0.001。
- 2.分析結果 $p < .001$ ，具有極為顯著的差異，所以教師大致認為學校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在改制前應優於改制後。故研究假設二之(二)予以接受。

(三)研究構面三：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

- 1.改制前的平均數 25.04、改制後 24.59，經過成對樣本考驗結果，t 值 2.65，顯著性 0.01。
- 2.分析結果 $p = .01$ ，具有非常顯著的差異，所以教師普遍認為改制前，學校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比改制後的條件為佳。故研究假設三之(二)予以接受。

表 4-4-2 教師成對樣本檢定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個數	平均數	標準差	自由度	t 值	p 值
成對一	改制前	68	26.40	3.21	67	3.33	.001
	改制後	68	24.35	4.21	67		
成對二	改制前	68	26.26	3.16	67	9.74	.000
	改制後	68	21.15	3.73	67		
成對三	改制前	68	25.04	3.23	67	2.65	.01
	改制後	68	24.59	2.93	67		

註 1：成對一(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成對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
 成對三(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

註 2：* $p < .05$ 、** $p < .01$ 、*** $p < .001$ 。

第五節 分析與討論

綜觀上述資料分析研究結果，雖然可以和研究目的與假設互相印證是否具有顯著性，由於研究之對象屬單一個案，無法從過去文獻研究結果再加以比對；研究者為進一步探究其原因，具有差異性存在者，儘量蒐集改制前後相關資料，藉以瞭解並判斷其真正原因。

一、學生部分

(一)學生依性別、年級與科別分析結果，僅有「科別」在改制前的「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上，出現顯著差異($p < .05$)，職業類科的學生高於普通科的學生。探究其原因，研究者認為職業類科的學生在課業學習與升學的壓力上，比普通科的學生來得輕鬆一些；職業類科的學生平常在體育教學或體育競賽活動中，參與的興趣比較高、態度也比較積極，所以兩種不同的科別出現差異性的存在。

(二)學生「科別」在「改制後學校所擬定的方案與推動計畫」上，出現非常顯著差異現象($p < .01$)，探究其原因，學校各項運動代表隊，職業類科的選手佔多數，運動代表隊的種類與隊數精簡，對職業類科的學生來說衝擊較大，普通科的學生比較能接受；另外，對新增高爾夫球的教學活動，職業類科的學生覺得活動量太少，學習過程覺得很乏味，普通科的學生接受度比較高，學習態度也比職業類科的學生積極一些，所以普通科學生的平均數高於職業類科學生。

(三)學校改制前後期間的比較，學生在「學校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上，具有極顯著差異($p < .001$)。探究其原因，改制前在中油公司的資助下，各項運動代表隊參加校外比賽，均可申請交通車接送，中油公司也提撥乙輛交通車作為學校專用，學生比賽路程往返十分便利。再者，過去每學年舉辦的班級藝文體育競賽活動，屬於團體或班級性的優勝，均編列優厚的獎金鼓勵，改制後多半都取消了獎金的發放，所以學生大致認為改制前優於改制後。

二、教師部分

(一)教師「聘任類型」在改制後的「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上，出現顯著差異($p < .05$)，中油約聘的教師高於學校自聘的教師。探究其原因，研究者認為學校在85學年度之前已聘任的教師均屬中油公司約聘教師，比照中油員工支領薪資；因受中油公司民營化人力精簡之影響，自85學年度以後新聘之教師，改由學校自聘並由學校依照自訂的私校敘薪辦法自付教師薪資，形成一所學校卻有兩種制度，兩者之薪資結構差異性頗大。自聘教師在學校改制之後，除了工作上更有保障之外，全校教師的薪資結構也回歸正常，自聘教師對學校未來的發展必定更具信心，因此在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上，也是持肯定的態度，所以兩者之間造成差異性的存在。

(二)教師的「年齡」在改制前的「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上，出現顯著差異($p < .05$)。探究其原因，研究者認為愈資深的教師長久以來在中油公司的呵護

之下，享受優渥的待遇及豐富的資源（宿舍、水電、瓦斯），自然會比較憂心改制之後，過去中油公司各方面的資助可能會減少或中斷，資源的運用必定會受到影響，所以會覺得改制前的環境比較有利；但是年輕的教師倒是覺得，才來學校沒有幾年，卻飽受中油公司民營化的壓力，處處把學校視為丟不開的包袱，不斷要求學校走向私立學校經營的模式，如此一來反而要面對更多的競爭與壓力，這些不安定的因素，難免讓年輕老師人心惶惶。當學校改制為公立學校之後，自然會覺得未來發展的環境比改制前要穩定，所以 30 歲以下的年輕教師要比 51 歲以上年齡層的教師，來得比較樂觀也對學校較具信心。

(三)教師的「職別」在改制前的「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以及「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上，出現顯著差異($p < .05$)，都是擔任「兼職行政工作」的教師，高於擔任「導師」的教師。兼職行政工作的教師，覺得改制前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動上較具彈性、學校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較完整、在資源的運用上也比較充裕。探究其原因有以下幾點因素：

- 1.擔任兼職行政工作的教師，大都是比較資深的教師，平均年齡約 46 歲；相對的擔任導師工作者，大部分都是年輕的教師，這點就如上述分析「年齡層」的原因有關。
- 2.擔任行政兼職的教師，平常的業務工作往往會接觸到預算的編列與執行、經費的申請與核銷。學校改制之前經費上較為寬裕，大都能滿足各處室提出之

實際需求；改制之後受限於公立學校會計制度的經費預算，以及執行上必須遵照的各項法規，在此適應磨合期的過程中，自然會感覺比較不方便，所以擔任兼職行政工作的老師感受會比較深刻。

3.民國 93 年改制前多次舉辦教職員工說明會，因學校職工除了兩位自聘的以外，其餘全部都是中油公司正式員工長期借調學校服務，由於這些員工未具備「公務人員任用法」之任用資格，所以學校改制之後將無法繼續留任，且中油公司的待遇及福利較優厚，為顧及自己的權益，自民國 93 年起便陸續申請歸建中油公司，在改制前所遺留之職缺與工作，學校尚可聘請臨時約雇人員暫代；但在改制之後新進員工又必須依照行政院人事行政局的規定，從公家機關多餘人力中移撥，透過公告、招考、移撥等繁瑣的過程與手續，全校 17 位職員、5 位技佐、技工，一直到 95 年 3 月 1 日整整花了一年多的時間，才斷斷續續全部到任，在這之前各處室輔助之人手明顯不足，難免會感到力不從心，所以在組織架構及資源運用上會覺得改制前較佳。

4.學校改制前各處室兼職行政工作的員額編制較寬鬆，如教學組、註冊組、訓育組均分設高、國中二位組長，體育與衛生兩組也是分開單獨設置；但改制之後基於未來減班之考量，教育部中部辦公室僅同意以全校 30 班的編制為基準，所以各處室行政組織架構勢必要跟著精簡，上述的組別均合併成一組，行政業務工作必定隨之加重，所以兼職行政的教師

倍感辛苦，也是造成這個題項具有顯著差異的原因。

(四)教師的「職別」在學校改制後的「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上，具有非常顯著的差異($p < .01$)，「科任」教師的感受高於「兼職行政」教師。其實這樣的結果與當初研究假設的評估有很大落差，為實際瞭解原因，便採取隨機訪談的方式，利用在校園碰面或課間休息時間，請教 16 位科任教師當時在問卷答題時的想法，並將意見彙整如下：科任教師每週授課時數平均 22.3 節課，平常課業繁忙，不像導師或兼職行政的教師，有較多的機會接觸學校活動或瞭解學校的行政業務，所以對校務推動工作也比較陌生，對改制前後的認知都是憑個人的直覺來判斷，一般科任教師認為改制後一切依照公立學校的法規與制度，是所有同類型學校所必須遵照的，應該更容易推動組織的行政效率，在資源的運用上也不必耽心中油民營化之後，造成斷炊之憂，所以他們的認同感高於兼職行政教師。

三、其他：

從學生與教師答題的現象作比較，每一題的平均數或每個因素構面的差異性來分析：(如表 4-5-1 所示)

(一)第一個構面(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1.學生部分：

改制前的整體平均值 $3.25 <$ 改制後的 3.28 ，學生對學校改制後的各項體育政策的制定與運作，認同度略高一些。探究其原因，其一是學校改制之後最直接受惠者應該是學生，因為公私立學校註冊時，每學期學雜費相

差貳萬餘元；其二是學生基本上認為公立學校校務的運作應該比私立學校正常。

2.教師部分：

改制前的整體平均值 $3.77 >$ 改制後的 3.48 ，剛好與學生相反，教師對學校改制前的各項體育政策的制定與運作，認同度較高。探究其原因，是教師普遍認為學校改制之前，對各項體育政策的執行都大力支持，也具有相當優異的成效，這些都需要大量的人力、物力及財力的資源作後盾；學校改制之後，教師比較擔心是否能繼續維持下去。

(二)第二個構面(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

1.學生部分：

改制前的整體平均值 $3.22 >$ 改制後的 2.96 ，學生對學校改制前的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認同度較高。探究其原因，其實與本節二之(三) 3 所敘述的原因類似，改制之後全校各處室組織配合精簡、職工尚未到任，學生至行政單為洽辦事情，可能找不到過去熟識的人或是無人理會，所以改制後的認同感稍差一些。

2.教師部分：

改制前的整體平均值 $3.75 >$ 改制後的 3.02 ，與學生的觀點類似。教師對學校改制之後的情況，比較擔心的是年度會計制度的預算，有多少經費做多少事情，改制之後能否繼續維持這麼大筆的體育經費支出。

(三)第三個構面(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

1.學生部分：

改制前的整體平均值 $3.50 >$ 改制後的 3.47 ，學生對學校改制前的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認同度稍為高一點。學生對於改制前認同度最高的是 A16：「學校每學期均能定期舉辦各項班際體育競賽活動」、最低的是 A19：「學校能滿足學生參與各項運動代表隊的組訓與對外競賽」；剛好與改制後的認同度相同。可以瞭解學生對學校舉辦的體育競賽活動，不論改制前後都感覺到滿意；但是對參與運動代表隊的組訓與參賽，還是無法滿足學生的期望。探究其原因，確實受限於學務處業務費的統籌編列與運用，改制後不得不刪減代表隊的種類與隊數，將原有的手球隊、羽球隊先取消，學生熱衷的籃球隊、排球隊更難再籌組，自然會感到有些失望。

2. 教師部分：

改制前的整體平均值 $4.17 >$ 改制後的 4.10 。平均數都是高於 4 分(同意)以上，可見教師對學校改制前或是改制後的各項「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都具有高度的認同感。

(四) 第四個構面

(對學校改制之後擬定的方案與推動計畫)

(一) 學生部分：

整體平均值達 3.50 ，學生最感興趣的是非常支持「C1 申請設置體育班」，相對的自然會不同意「C3 贊成運動代表隊的種類與隊數應該精簡」，其實此題項的目的，是透過問卷加強學校改制之後，體育政策性方案與推動計畫的宣導。

(二)教師部分：

教師在這個構面上 p 值均 $> .05$ ，並未出現差異性的存在。整體平均值達 3.94，接近 4 分的「同意」指標，表示教師能接受學校推動的計畫與方案。教師在此題項中與學生的反應最迥然不同的是「C1 申請設置體育班」，學生的支持度排序在第一位，而教師剛好相反排序在最後一位，可見學校成立體育班的計畫，應該再透過適當的加強宣導，增加教師對學校政策與計畫的支持及認同。

表 4-5-1 學生與教師對研究構面現況差異性對照表

因素 構面		學生部分 (N = 588)			教師部分 (N = 68)		
		平均數	最高分 (題次)	最低分 (題次)	平均數	最高分 (題次)	最低分 (題次)
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改制前	3.25	3.24 (A7)	3.16 (A2)	3.77	4.09 (A1)	3.06 (A4)
	改制後	3.28	3.41 (B4)	3.17 (B6)	3.48	3.36 (B5)	3.18 (B1)
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	改制前	3.22	3.44 (A9)	3.01 (A14)	3.75	4.12 (A8)	3.51 (A13)
	改制後	2.96	3.32 (B10)	2.63 (B8)	3.02	4.22 (B14)	2.43 (B11)
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	改制前	3.50	4.06 (A16)	3.26 (A19)	4.17	4.50 (A15)	3.82 (A18)
	改制後	3.47	4.06 (B16)	3.21 (B19)	4.10	4.47 (B15)	3.49 (B19)
學校改制後擬定的方案與推動計畫	改制後	3.50	3.94 (C1)	2.97 (C3)	3.94	4.41 (C6)	3.13 (C1)
整體平均		3.24			3.75		

第伍章 結論與建議

根據第肆章的研究結果與分析討論，本章將提出結論與建議，以提供學校行政單位及未來研究者之參考。

第一節 結論

綜合本研究之結果與分析討論，茲將改制前(私立國光中學)與改制後(國立中山大學附中)，就學生的不同背景變項：性別、年級、科別；與教師的不同背景變項：性別、年齡、服務年資、職別、聘任類型；對研究構面的差異情形，歸納結論如下：

一、學生部分

(一)學生「性別」對「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等三個研究構面上，在學校改制前與改制後，均無顯著的差異性。

(二)學生「年級」對「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等三個研究構面上，在學校改制前與改制後，均無顯著的差異性。

(三)學生「科別」

1.學校改制前

(1)對「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的研究構面上，具有顯著的差異性，職業類科學生認同度高於普通科的學生。

(2)其餘研究構面，均無顯著的差異性。

2.學校改制後

對「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等三個研究構面上，均無顯著的差異性。

二、教師部分

(一)教師「性別」對「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等三個研究構面上，在學校改制前與改制後，均無顯著的差異性。

(二)教師「年資」對「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等三個研究構面上，在學校改制前與改制後，均無顯著的差異性。

(三)教師「聘任類型」

1.學校改制前

對「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等三個研究構面上，均無顯著的差異性。

2.學校改制後

(1)對「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的研究構面上，具有顯著的差異性，約聘教師>自聘教師。

(2)其餘研究構面，均無顯著的差異性。

(四)教師「年齡」

1.學校改制前

(1)對「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的研究構面上，具有顯著的差異性，51歲以上年齡層高於30歲以下。

(2)其餘研究構面，均無顯著的差異性。

2.學校改制後

對「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等三個研究構面上，均無顯著的差異性。

(五)教師「職別」

1.學校改制前

(1)對「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的研究構面上，具有顯著的差異性，兼職行政工作的教師高於導師。

(2)對「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的研究構面上，具有顯著的差異性，兼職行政工作的教師高於導師。

(3)其餘研究構面，均無顯著的差異性。

2.學校改制後

(1)對「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的研究構面上，具有非常顯著的差異性，科任教師高於兼職行政工作的教師。

(2)其餘研究構面，均無顯著的差異性。

三、學校改制後所擬定的方案與推動計畫

(一)學生在「科別」上具有極顯著的差異性，普通科的學生高於職業類科的學生。其他背景變項在此研究構面上，均無顯著的差異性。

(二)教師在此研究構面上均無顯著的差異性，教師對學校改制後所擬定的方案與推動計畫，都能夠支持與認同。

四、學校改制前後期間，分析整體研究構面上的差異性：

(一)學生部分

- 1.對「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的研究構面上，具有極顯著的差異性，學生認為學校改制前優於改制後。
- 2.在其他研究構面上，學生認為學校改制前後並無顯著的差異性。

(二)教師部分

- 1.對「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的研究構面上，具有極顯著的差異性。
- 2.對「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的研究構面上，具有極顯著的差異性。
- 3.對「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的研究構面上，具有非常顯著的差異性。
- 4.以上的差異性，教師均認為學校改制前優於改制後。

第二節 建議

本研究之主題屬於國內唯一從私立學校改制為國立大學附中的單一個案，在建立研究假設及研究架構時，可能遷就於改制前後環境的特殊性，在分析與研究的構面上，提出以下建議，以作為後續研究者之參考，茲將各項建議臚列如下：

- 一、學生問卷的開放性問題自由填答中，從填答回收人數 507 人（回收率 83%），可以發現學生所關心的，較傾向於體育教學及體育活動方面，問卷設計的題項與內容，應儘量貼近學生、符合其需求的問題，建議如實施問卷調查，學生與教師可以設計不同的問卷。
- 二、本研究所設計的問卷內容，第一個構面屬於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第二個構面屬於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這些問卷的內涵對學生或教師來說，不是那麼容易瞭解，結果會令人質疑，建議採質化研究（深度訪談）較可行，問卷結果當參考。
- 三、在學校改制前後的期間，難免需要一段時間來磨合及適應，本研究所分析的問題有其時程的階段性，不同的階段會產生不同的問題，研究者的角度不應侷限於改制前後這個階段，可以擴大或延長研究的層面。
- 四、本研究主要的對象，侷限於單一學校個案之分析，在文獻探討上缺乏相關之參考資料，可能會因學校之特性而有所不同，所以無法多作印證與比對；爾後的研究可以設計更為適切的研究構面與指標，或實施質化研究（深度訪談），以彌補問卷調查不足之缺憾。

五、近年來，各大學附設中學之校數逐年增加，如：國立政治大學附中(94學年度新設立)、國立台南大學附中(台南高農改制)、國立成功大學附工等，建議將研究樣本擴大為北、中、南各地區的大學附屬學校，以增加本研究寬廣的層面，使研究結果更加客觀並更具參考價值。

參考文獻

一、中文部分

- 王同茂（2000）。新世代 新學子 新活動—未來五年學校體育活動的發展願景。學校體育，10（3），4-7。
- 王宗吉（1996）。體育運動社會學。台北：銀禾文化公司。
- 司徒達賢（2001）。策略管理新論。台北：智勝。
- 朱文揚（2003）。台北市公立高中體育教學滿意度之調查研究。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研所碩士論文，未出版。
- 江良規（1977）。體育學原理新論，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
- 行政院（2002）。挑戰 2008 國家發展重點計畫。台北：行政院。
-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2000）。國民體育法。89 年 12 月 1 日修正公布。台北：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 邱皓政（2002）。量化研究與統計分析，台北：五南圖書出版社。
- 吳文忠（1999）。體育行政。台北：正中書局。
- 吳宗立（2000）。學校發展與永續經營的動力：學習型組織。國教天地，142，72-78。
- 吳定（1999）。公共政策辭典。台北：五南圖書公司。
- 吳明隆（2000）。SPSS 統計應用實務。台北：松崗。
- 吳萬福（1992）。體育教學的心理。台北：臺灣學生書局。
- 宋維煌（2000）。國中體育活動的推展現況。學校體育，10（3），13-17。
- 宋維煌（2003）。學校體育活動規劃與經營。學校體育，13（4），21-26。

- 汪在莒（2003）。大學生休閒阻礙因素探討。第三屆中華民國運動與休閒管理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135-150。
- 卓俊辰（1993）。我國學生健康體能促進計畫之可行策略。海峽兩岸學校體育學術研討會報告書，284-285。
- 卓俊辰（2003）。運動體適能與健康。教育部 92 學年度體適能教學策略研討會-講習手冊，66。
- 周室宏（1994）。Mosston（摩斯登）體育教學光譜的理論與應用。台北：師大書苑。
- 林正忠（2003）。新時代體育學應有的思惟。師友，433，34-36。
- 俞王琇（2002）。半屏山下。美國加州蒙特利市：長青文化公司。
- 洪嘉文（2001）。學校體育政策制定之途徑及理論模式。體育學報，30，33-12。
- 洪嘉文（2002）。體育政策合法化之探討。中華民國體育學會，32，111-124。
- 洪嘉文（2003）。學校體育政策制定之基本理念。學校體育，13（1），6-12。
- 洪嘉文（2005）。學校體育經營管理策略與實務。台北：師大書苑。
- 洪嘉文、鄭志富（2004）。我國學校體育政策制定之研究。大專體育學刊，6（1），31-42。
- 榮泰生（1997）。策略學管理。台北：華泰。
- 翁志成（1999）。學校體育行政單位及業務之探討。國民體育季刊，28（1），89-96。
- 張少熙（2003）。如何活絡學校體育活動。學校教育，13（4），27-33。

張妙瑛（2003）。學校課外體育活動之推展。學校體育，13（5），16-22。

張明輝（2002）。企業管理理論在學校經營與管理的應用。教師天地，120，28-36。

張信雄（2004）。私校之經營管理。南台科技大學學報，29，1-8。

張思敏（2003）。學校運動代表隊的經營與管理。學校體育，13（5），23-29。

張春興、林清山（1985）。教育心理學（三版）。台北：文宗出版社。

張聰賢（1996）。由組織體系的角度改變學校經營管理的品質。教師天地，84，28-31。

教育部（1999）。教育基本法。台北：教育部。

教育部（2002）。高級中學法規選輯。台北：教育部。

教育部體育司（2002）。各級學校體育實施辦法。台北：教育部體育司。

教育部體育司（2002）。學校體育新願景一二三希望工程。學校體育雙月刊，12（6），11。

陳美現、王建峻（2004）。學校體育行政組織溝通之探討。大專體育，71，82-88。

陳景星（2000）。Wisdom formulas in action。台北市：中國文化大學運動教練研究所。

陳偉瑀（1999）。如何運用促銷組合來推廣學校體育活動。大專體育，42，122-126。

- 陳鎰明（2000）。建立終身運動之策略分析。國民體育季刊，27（1），77-80。
- 曾瑞成（2000）。我國學校體育政策之研究。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研所博士論文，未出版。
- 黃月嬋（2000）。學校體育教學研究之回顧與展望。國民體育季刊，29（2），14-19。
- 黃月嬋（2004）。廿一世紀學校體育教學研究趨勢。成大體育，37（1），31-38。
- 黃永任（1998）。運動、體適能與疾病預防。國民體育季刊，27（2），11。
- 黃永任（2000）。如何提升大專學生的體適能。學校體育，58（10），49-52。
- 黃營杉（2001）。創造運動價值的行銷策略。運動產業政策國際研討會報告書，6-11。
- 黃耀宗（2003）。促進身體活動的運動諮商。中華體育季刊，17（3），45。
- 楊宗文（2001）。體育政策評估的理念。中華體育，（57），9-17。
- 葉憲清（1991）。體育教學目標。台灣省學校體育，2（4）6-13。
- 葉憲清（1994）。體育教學目標與內容。國民體育季刊，23（4），6-13。
- 劉虹妤（2004）。理想的體育行政領導者初探。屏師體育，7，100-103。
- 潘義祥（1999）。淺談體育教學研究。教學，42，31-37。
- 蔡培村（1998）。學校經營與管理。高雄：麗文文化公司。

- 蔡貞雄（1989）。國小體育教學研究。台北：五南圖書公司。
- 蔡貞雄（1994）。體育教學的意義和本質。國民體育季刊，23（3）22-28。
- 鄭光慶（2001）。陳景星教授的震撼。學校體育，69，53。
- 鄭志富（1994）。體育管理策略在中學體育行政之應用。中等教育，45（3），33-37。
- 蕭秋祺（1996）。有效體育教學因素分析。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蕭秋祺（1999）。淺談提昇體育教學效能的技巧與策略。學校體育，9(4)，13-23。
- 簡水淵（2003）。學校體育教學的新思惟。學校體育，13(3)，35-41。
- 羅文基（1999）。教育改革動向。國立高雄師範大學主辦，教育問題與改革動向研討會，研習手冊，11-28。
- 國立勤益技術學院。認識勤益，校史沿革。
<http://www.ncit.edu.tw/>。
- 國立聯合大學。學校簡介，校史簡介。
<http://www.nuu.edu.tw/>。
- 教育部中部辦公室。認識中部辦公室，簡介。
<http://www.tpde.edu.tw/>。

二、英文部分

- Chen, P.(2001).Evolution,education and physical education.
Graduate Institute Coaching Science Chinese Culture
University. 63.
- Hayles, N. K. (1990).Chaos bound : Orderly disorder in
contemporary literature and science.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 Grant, B. & Olson, J. (1990).Looking inside the physical
education lesson. Set Research Information
Service.Nzcer.No1.1-6.
- Jewett, A. E., Bain,L.L, & Ennis, C. D. (1995).The
curriculum process in physical education. (3th ed) NY:
Mcgraw-Hill.
- Robbins, S. P. (1988).Management:Concepts and
applications. (2th ed). New Jersey: Prentice-Hall.
- Senge, P. M. (1990). The fifth discipline : The art and
practice of the learning organization. NY: Doubleday.
- Siedentop,D (1992) Developing teaching skills in
physical education (3th ed) Paio Alto: Mayfield.
- Wuest, D. A, & Bucher, C. A. (1999).Foundations of
physical education and sport. (4th ed) NY:
Mcgraw-Hill.

附錄 1 問卷專家效度審查邀請信函

敬愛的教育先進：您好！

久仰您在學術界的貢獻與成就，以及提攜並指導後學不遺餘力，深感榮幸之至並銘記在心！

近年來中油公司因受民營化的影響，無法繼續提供經費以維持學校的經營，經相關單位協商，於民國 94 年 2 月 1 日正式改制為「中山大學附中」。為瞭解學校改制前(私立學校)與改制(公立學校)後，在學校體育經營管理策略上，有關(一)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以及(三)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等方面的差異性作分析與比較。草擬問卷調查二份(一份學生、一份教師)，針對本校高二及高三 600 位學生，以及目前在職的 80 位老師實施問卷調查。

敬請就題目之文句、語意或適切性，提供卓見，感謝您的協助。

順頌

教祺

國立臺灣體育學院體育研究所在職碩士班

指導教授：蘇金德 教授

體育組研究生張少東敬上

95.03.01

附錄 2 問卷專家效度審查意願同意函

國立臺灣體育學院體育研究所
Graduated School of Physical Education,
National Taiwan College of Physical Education

問卷專家效度審查意願同意函

☐ 是，本人願意擔任此研究之問卷專家效度審查小組成員。

☐ 否，本人無法擔任此研究之問卷專家效度審查小組成員。

姓名：_____

服務單位：_____

系所名稱：_____

職稱：_____

領域專長：_____

通訊地址：_____

聯絡電話：(O) _____；(H) _____

傳真：_____

E-mail：_____

國立臺灣體育學院體育研究所在職碩士班
體育組研究生張少東 敬上

95.03.01

服務單位：國立中山大學附中

地址：高雄市楠梓區後昌路 512 號

傳真：07-3631836 手機：0937-628716

電話：(公)07-3603600 轉 105

(宅)07-3619168

E-mail：ta03@mail.kksh.kh.edu.tw

附錄 3 學生問卷初稿

學校體育經營管理策略之分析研究—以國光中學改制為例
【學生】問卷初稿

親愛的同學您好：

為瞭解學校改制前後，您對(一)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以及(三)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等方面有否差異的看法，於是設計此份調查問卷；感謝您能夠利用體育課的時間幫忙填答，使本研究得以順利進行。

這份問卷採「不記名方式」填答，所有資料僅供學術性研究之用，請依照實際狀況在五個答案中，勾選一項，若有不清楚的地方，請隨時向老師發問，並請不要遺漏任何題目。謝謝您的合作！

敬祝 身體健康 學業進步

國立臺灣體育學院體育研究所在職碩士班
體育組研究生 張少東敬上
95.03.01

第一部分：基本資料

- 一、性別：☐ (1)男 ☐ (2)女
二、年級：☐ (1)高二 ☐ (2)高三
三、科別：☐ (1)普通科 ☐ (2)資處科 ☐ (3)汽車科

第二部分：

在改制前後，依據學校體育經營管理的策略，探討：(一)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三)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等，請就以上三個領域所設計的題目依序填答，每個題目後面有「非常同意 5」、「同意 4」、「尚可接受 3」、「不同意 2」到「非常不同意 1」的連續選項，請依您的感受，勾選一個適當的選項。

(一)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第 1 13 題，共計 13 題。)	非常 同意	同 意	尚 可 接 受	不 同 意	非常 不同 意
	5	4	3	2	1
1.學校改制前(私立)、後(公立)的體育政策，均能依據學校願景、條件與方向運作。	5	4	3	2	1
2.學校改制前(私立)比改制後(公立)，在體育政策制定與推行上，較具彈性。	5	4	3	2	1
3.學校改制後班級數將逐年精簡至 30 班，較不利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5	4	3	2	1

4.學校改制轉型，能積極結合社區資源，創新學校體育經營策略，以形成學校特色。	5	4	3	2	1
5.學校改制在面臨之變革與壓力下，能積極主動提升體育政策制定與推動上的效率。	5	4	3	2	1
6.本校改制前後，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能結合學生、家長、教師與社區之期望形成共識。	5	4	3	2	1
7.本校的體育政策，能兼顧改進現有學校體育問題，因應環境變遷及未來發展的需要等三項指標。	5	4	3	2	1
8.我認為本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動，能配合學校發展與滿足師生需求。	5	4	3	2	1
9.不論改制前後，本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仍然受到傳統升學主義、以及家長觀念的阻礙與牽絆。	5	4	3	2	1
10.本校改制後，能依循公立學校之法規制度，體育政策較易推動。	5	4	3	2	1
11.我覺得改制後比改制前，本校體育政策的執行更為明確與周延。	5	4	3	2	1
12.我覺得本校體育政策的推行模式能以學生為中心。	5	4	3	2	1
13.我贊成本校申請設置體育班，培養專長項目運動績優選手。	5	4	3	2	1

(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 (第 14 24 題，共計 11 題。)	非常同意	同意	尚可接受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5	4	3	2	1
14.學校改制前(私立)比改制後(公立)，在體育經費運用的自主性較高。	5	4	3	2	1
15.受到公立學校會計年度預算編列及經費統籌分配之影響，本校改制前的體育行政資源比較充裕。	5	4	3	2	1
16.本校體育行政組織與資源，能對未來少子化所帶來的衝擊，預作因應措施。	5	4	3	2	1
17.改制後，面對教育部編列之業務、設備經費逐年縮減，本校能加強開源節流措施。	5	4	3	2	1
18.教育部即將試辦「校務基金」的運作，屆時本校的體育行政資源運用，應更積極、有效管理。	5	4	3	2	1
19.本校因應「校務基金」的實施，宜充分整合各領域的教學資源，體育活動也能減少不必要的開銷與浪費。	5	4	3	2	1
20.本校改制前設「體育」與「衛生」二組，改制後將二組合併，其行政效率運作較佳。	5	4	3	2	1
21.本校改制前運動場館維護的經費執行，比改制後較寬裕。	5	4	3	2	1
22.學校改制後，各項代表隊的組訓與參賽隊數，比改制前大幅減少。	5	4	3	2	1

23.我贊成在不影響校園環境與安全的原則下, 本校運動場館可以對外開放並收費。	5	4	3	2	1
24.本校師生在課餘或非上課時間使用運動場地設施, 我同意建立使用者付費的觀念。	5	4	3	2	1

(三) 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 (第 25 ~ 37 題, 共計 13 題。)	非常同意	同意	尚可接受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5	4	3	2	1
25.我贊成學校改制之後, 為有效運用有限資源, 僅針對學校某些運動項目成立運動代表隊, 以建立本校之特色。	5	4	3	2	1
26.學校資源有限, 我贊成學生參加運動代表隊的種類與隊數應該精簡。	5	4	3	2	1
27.我贊成學校改制後, 為達成體育教學活動多元化的目標, 新增高爾夫球課程。	5	4	3	2	1
28.我同意學校改制後仍維持改制前的方式, 定期舉辦班際體育競賽活動。	5	4	3	2	1
29.我覺得本校每學年定期舉辦的班際體育競賽的項目與次數已經足夠。	5	4	3	2	1
30.我會鼓勵同學利用課餘時間從事體育活動, 以紓解課業壓力。	5	4	3	2	1
31.我覺得透過班際體育競賽, 可以增進學生同儕之間的人際關係。	5	4	3	2	1
32.我覺得學生參與體育競賽活動期間, 在課業學習上有明顯的退步。	5	4	3	2	1
33.我覺得班際體育競賽活動對班級經營有正面的價值。	5	4	3	2	1
34.我覺得本校改制後, 應再增加舉辦班際體育競賽活動。	5	4	3	2	1
35.我覺得本校提供學生的運動場地與設備, 比其他學校充裕。	5	4	3	2	1
36.不論改制前後, 我覺得本校的體育教學一直都很正常。	5	4	3	2	1
37.學校體育活動經費不足時, 我贊成向家長會或適當管道爭取資源補助。	5	4	3	2	1

*** 問卷填答完畢, 非常感謝您的協助, 下面幾題開放性的問題, 請提出您寶貴的意見, 自由填答! ***

開放性問題之建議：(請自由填答)

一、你覺得學校的體育教學還可以安排那些項目？
(依優先順序，最多填三種)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二、你覺得班際體育競賽活動仍嫌不夠，在不耽誤正常教學的原則下，還可以在那個時間點？安排何種活動？

時 間 點： _____

活動項目： _____

三、你覺得目前實施的班際體育競賽活動或校慶運動會比賽項目，有那些改進的做法？

四、你覺得學校運動場地或器材，在經費許可內，可以優先改善或增加那些設備？

五、其他建議事項：(請條列)

(一) _____

(二) _____

(三) _____

(四) _____

(五) _____

＊謝謝您寶貴的意見，資料彙整後將主動提供學校相關行政單位參酌辦理。

附錄 4 教師問卷初稿

學校體育經營管理策略之分析研究—以國光中學改制為例 【教師】問卷初稿

敬愛的老師，您好：

為瞭解學校改制前後，您對(一)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以及(三)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等方面有否差異的認知，乃設計此份調查問卷；感謝您撥冗協助填答此份問卷，使本研究得以順利進行。

這份問卷採「不記名方式」填答，所有資料僅供學術性研究之用，請依照實際狀況，在五個答案中勾選一項。再次感謝您的熱心協助！

敬祝 身體健康 事事如意

國立臺灣體育學院體育研究所在職碩士班
體育組研究生 張少東敬上
95.03.01

第一部分：基本資料

- 一、性別：☐ (1)男 ☐ (2)女
- 二、年齡：☐ (1)30 歲以下、☐ (2)31 40 歲、
 ☐ (3)41 50 歲、☐ (4)51 歲以上
- 三、年資：☐ (1)10 年以下、☐ (3)11 20 年、
 ☐ (4)21 30 年、☐ (5)31 年以上
- 四、職稱：☐ (1)導師 ☐ (2)專任教師 ☐ (3)兼職行政教師
- 五、聘雇類型：☐ (1)學校自聘教師 ☐ (2)中油公司約聘教師

第二部分：

在改制前後，依據學校體育經營管理的策略，探討：(一)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三)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等，請就以上三個領域所設計的題目依序填答，每個題目後面有「非常同意 5」、「同意 4」、「尚可接受 3」、「不同意 2」到「非常不同意 1」的連續選項，請依您的感受，勾選一個適當的選項。

(一)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第 1 13 題，共計 13 題。)	非常 同意	同 意	尚 可 接 受	不 同 意	非常 不同意
	5	4	3	2	1
1.學校改制前(私立)、後(公立)的體育政策，均能依據學校願景、條件與方向運作。	5	4	3	2	1

2.學校改制前(私立)比改制後(公立),在體育政策制定與推行上,較具彈性。	5	4	3	2	1
3.學校改制後班級數將逐年精簡至 30 班,較不利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5	4	3	2	1
4.學校改制轉型,能積極結合社區資源,創新學校體育經營策略,以形成學校特色。	5	4	3	2	1
5.學校改制在面臨之變革與壓力下,能積極主動提升體育政策制定與推動上的效率。	5	4	3	2	1
6.本校改制前後,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能結合學生、家長、教師與社區之期望形成共識。	5	4	3	2	1
7.本校的體育政策,能兼顧改進現有學校體育問題、因應環境變遷及未來發展的需要等三項指標。	5	4	3	2	1
8.我認為本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動,能配合學校發展與滿足師生需求。	5	4	3	2	1
9.不論改制前後,本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仍然受到傳統升學主義、以及家長觀念的阻礙與牽絆。	5	4	3	2	1
10.本校改制後,能依循公立學校之法規制度,體育政策較易推動。	5	4	3	2	1
11.我覺得改制後比改制前,本校體育政策的執行更為明確與周延。	5	4	3	2	1
12.我覺得本校體育政策的推行模式能以學生為中心。	5	4	3	2	1
13.我贊成本校申請設置體育班,培養專長項目運動績優選手。	5	4	3	2	1

(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 (第 14 24 題, 共計 11 題。)	非常同意	同意	尚可接受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5	4	3	2	1
14.學校改制前(私立)比改制後(公立),在體育經費運用的自主性較高。	5	4	3	2	1
15.受到公立學校會計年度預算編列及經費統籌分配之影響,本校改制前的體育行政資源比較充裕。	5	4	3	2	1
16.本校體育行政組織與資源,能對未來少子化所帶來的衝擊,預作因應措施。	5	4	3	2	1
17.改制後,面對教育部編列之業務、設備經費逐年縮減,本校能加強開源節流措施。	5	4	3	2	1
18.教育部即將試辦「校務基金」的運作,屆時本校的體育行政資源運用,應更積極、有效管理。	5	4	3	2	1
19.本校因應「校務基金」的實施,宜充分整合各領域的教學資源,體育活動也能減少不必要的開銷與浪費。	5	4	3	2	1
20.本校改制前設「體育」與「衛生」二組,改制後將二組合併,其行政效率運作較佳。	5	4	3	2	1

21.本校改制前運動場館維護的經費執行，比改制後較寬裕。	5	4	3	2	1
22.學校改制後，各項代表隊的組訓與參賽隊數，比改制前大幅減少。	5	4	3	2	1
23.我贊成在不影響校園環境與安全的原則下，本校運動場館可以對外開放並收費。	5	4	3	2	1
24.本校師生在課餘或非上課時間使用運動場地設施，我同意建立使用者付費的觀念。	5	4	3	2	1

(三)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 (第 25 37 題，共計 13 題。)	非常同意	同意	尚可接受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5	4	3	2	1
25.我贊成學校改制之後，為有效運用有限資源，僅針對學校某些運動項目成立運動代表隊，以建立本校之特色。	5	4	3	2	1
26.學校資源有限，我贊成學生參加運動代表隊的種類與隊數應該精簡。	5	4	3	2	1
27.我贊成學校改制後，為達成體育教學活動多元化的目標，新增高爾夫球課程。	5	4	3	2	1
28.我同意學校改制後仍維持改制前的方式，定期舉辦班際體育競賽活動。	5	4	3	2	1
29.我覺得本校每學年定期舉辦的班際體育競賽的項目與次數已經足夠。	5	4	3	2	1
30.我會鼓勵同學利用課餘時間從事體育活動，以紓解課業壓力。	5	4	3	2	1
31.我覺得透過班際體育競賽，可以增進學生同儕之間的人際關係。	5	4	3	2	1
32.我覺得學生參與體育競賽活動期間，在課業學習上有明顯的退步。	5	4	3	2	1
33.我覺得班際體育競賽活動對班級經營有正面的價值。	5	4	3	2	1
34.我覺得本校改制後，應再增加舉辦班際體育競賽活動。	5	4	3	2	1
35.我覺得本校提供學生的運動場地與設備 比其他學校充裕	5	4	3	2	1
36.不論改制前後，我覺得本校的體育教學一直都很正常。	5	4	3	2	1
37.學校體育活動經費不足時，我贊成向家長會或適當管道爭取資源補助。	5	4	3	2	1

*** 問卷填答完畢，非常感謝您的協助！ ***

附錄 5 學生正式問卷

國立中山大學附中改制前後「學校體育經營管理策略」之調查問卷

【學生】正式問卷

親愛的同學，您好：

為瞭解學校改制前後，您對(一)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以及(三)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等方面有否差異的看法，於是設計此份調查問卷；感謝您能夠利用時間幫忙填答，使本研究得以順利進行。

這份問卷採「不記名方式」填答，所有資料僅供學術性研究之用，請依照實際狀況，在五個連續選項中勾選一項；若有不清楚的地方，請隨時向老師發問，並請不要遺漏任何題目。謝謝您的合作！

敬祝 身體健康 學業進步

國立臺灣體育學院體育研究所在職碩士班
體育組研究生張少東敬上
95.03.15

第一部分：基本資料

- 一、性別：☐ (1)男 ☐ (2)女
- 二、年級：☐ (1)高二 ☐ (2)高三
- 三、科別：☐ (1)普通科 ☐ (2)職業類科

第二部分：

在每個題目的左邊是改制前(私立學校)、右邊是改制後(公立學校)的框格，兩邊都設有「非常同意 5」、「同意 4」、「尚可接受 3」、「不同意 2」到「非常不同意 1」等五個連續選項，請就題目內容依您的看法，分別在左邊(改制前)及右邊(改制後)各勾選一個適當的選項。

改制前(A) (私立學校)					題 項 與 題 目	改制後(B) (公立學校)				
非常 同意	同意	尚可 接受	不同 意	非常 不同 意	(一)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第 1 7 題，共計 7 題。)	非常 同意	同意	尚可 接受	不同 意	非常 不同 意

5	4	3	2	1	(1)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較具彈性。	5	4	3	2	1
5	4	3	2	1	(2)學校體育政策的執行，較為明確與周延。	5	4	3	2	1
5	4	3	2	1	(3)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配合學校發展之需求。	5	4	3	2	1
5	4	3	2	1	(4)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因應環境變遷的需要。	5	4	3	2	1
5	4	3	2	1	(5)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結合社區資源形成學校特色。	5	4	3	2	1
5	4	3	2	1	(6)學校體育政策能考量學校法規與制度，以提昇其推動可行性。	5	4	3	2	1
5	4	3	2	1	(7)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依據學校願景、條件與方向來運作。	5	4	3	2	1

改制前(A) (私立學校)					題 項 與 題 目	改制後(B) (公立學校)				
非常 同意	同 意	尚 可 接 受	不 同 意	非常 不同 意	(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 (第 8 14 題，共計 7 題。)	非常 同意	同 意	尚 可 接 受	不 同 意	非常 不同 意
5	4	3	2	1	(8)學校體育經費的運用自主性高。	5	4	3	2	1
5	4	3	2	1	(9)學校體育行政的資源較充裕。	5	4	3	2	1
5	4	3	2	1	(10)學校較易整合體育資源，加強開源節流措施。	5	4	3	2	1
5	4	3	2	1	(11)學校體育行政組織架構與人力資源配置較充裕。	5	4	3	2	1
5	4	3	2	1	(12)學校運動場館維護的經費預算較寬裕。	5	4	3	2	1
5	4	3	2	1	(13)學校體育行政資源的運用更積極有效。	5	4	3	2	1
5	4	3	2	1	(14)學校運動場館可以適當的對外開放並收費。	5	4	3	2	1

改制前(A) (私立學校)					題 項 與 題 目	改制後(B) (公立學校)				
非常 同意	同 意	尚 可 接 受	不 同 意	非常 不同 意	(三)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 (第 15 20 題，共計 6 題。)	非常 同意	同 意	尚 可 接 受	不 同 意	非常 不同 意
5	4	3	2	1	(15)學校體育教學活動能正常化辦理。	5	4	3	2	1
5	4	3	2	1	(16)學校每學期均能定期舉辦各項班際體育競賽活動。	5	4	3	2	1

5 4 3 2 1	(17)學校體育教學能提供學生足夠的活動場地空間。	5 4 3 2 1
5 4 3 2 1	(18)學校體育教學活動時, 能分配使用到足夠的器材。	5 4 3 2 1
5 4 3 2 1	(19)學校能滿足學生參與各項運動代表隊的組訓與競賽。	5 4 3 2 1
5 4 3 2 1	(20)學校每學期安排多元化的體育教學活動。	5 4 3 2 1

第三部分：

針對學校改制之後所擬定的方案與推動的計畫，下面共有 6 個題目，每個題目後面有「非常同意 5」、「同意 4」、「尚可接受 3」、「不同意 2」到「非常不同意 1」的連續選項，請依您的感受，勾選一個適當的選項。	非常同意	同意	尚可接受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1.我贊成學校申請設置體育班，培養專長項目運動績優選手。	5	4	3	2	1
2.學校因應「校務基金」的實施，體育活動也應減少不必要的開銷與浪費。	5	4	3	2	1
3.學校資源有限，我贊成學生參加運動代表隊的種類與隊數應該精簡。	5	4	3	2	1
4.學校體育活動經費不足時，我贊成向家長會或適當管道爭取資源補助。	5	4	3	2	1
5.我贊成學校改制後，為達成體育教學活動多元化的目標，新增高爾夫球課程。	5	4	3	2	1
6.改制後，面對教育部編列之業務、設備經費逐年縮減，本校應加強開源節流措施。	5	4	3	2	1

***問卷填答結束，請檢查是否有遺漏未答的題目，非常感謝您的協助！**

第四部分：開放問題

下面幾題開放性的問題，請提出您寶貴的意見，可自由填答！

一、你覺得學校的體育教學還可以安排那些項目？
(依優先順序，最多填三種)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二、你覺得班際體育競賽活動仍嫌不夠，在不耽誤正常教學的原則下，還可以在那個時間點？安排何種活動？

時 間 點： _____

活動項目： _____

三、你覺得目前實施的班際體育競賽活動或校慶運動會比賽項目，有那些改進的做法？

四、你覺得學校運動場地或器材，在經費許可內，可以優先改善或增加那些設備？

五、其他建議事項：(請條列)

(一) _____

(二) _____

(三) _____

(四) _____

(五) _____

附錄 6 教師正式問卷

國立中山大學附中改制前後「學校體育經營管理策略」之調查問卷

【教師】正式問卷

敬愛的老師，您好：

為瞭解學校改制前後，您對(一)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以及(三)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與實施等方面有否差異的看法，乃設計此份調查問卷；感謝您撥冗協助填答此份問卷，使本研究得以順利進行。

這份問卷採「不記名方式」填答，所有資料僅供學術性研究之用，請依照實際狀況，在五個連續選項中勾選一項。再次感謝您的熱心協助！

敬祝 身體健康 事事如意

國立臺灣體育學院體育研究所在職碩士班

體育組研究生張 少 東 敬上

95.03.15

第一部分：基本資料

第一部分：基本資料

- 一、性別：☐ (1)男 ☐ (2)女
- 二、年齡：☐ (1)30 歲以下、☐ (2)31 40 歲、
☐ (3)41 50 歲、☐ (4)51 歲以上
- 三、年資：☐ (1)5 年以下、☐ (2)6 10 年、
☐ (3)11 20 年、☐ (4)21 30 年、
☐ (5)31 年以上
- 四、職別：☐ (1)導師 ☐ (2)科任教師 ☐ (3)兼職行政教師
- 五、聘任類型：☐ (1)學校自聘教師 ☐ (2)中油公司約聘教師

第二部分：

在每個題目的左邊是改制前(私立學校)、右邊是改制後(公立學校)的框格，兩邊都設有「非常同意 5」、「同意 4」、「尚可接受 3」、「不同意 2」到「非常不同意 1」等五個連續選項，請就題目內容依您的看法，分別在左邊(改制前)及右邊(改制後)各勾選一個適當的選項。

改制前(A) (私立學校)					題 項 與 題 目	改制後(B) (公立學校)				
非常 同意	同 意	尚 可 接 受	不 同 意	非常 不 同 意	(一)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 (第 1 7 題，共計 7 題。)	非常 同意	同 意	尚 可 接 受	不 同 意	非常 不 同 意
5	4	3	2	1	(1)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較具彈性。	5	4	3	2	1
5	4	3	2	1	(2)學校體育政策的執行，較為明確與周延。	5	4	3	2	1
5	4	3	2	1	(3)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配合學校發展之需求。	5	4	3	2	1
5	4	3	2	1	(4)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因應環境變遷的需要。	5	4	3	2	1
5	4	3	2	1	(5)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結合社區資源形成學校特色。	5	4	3	2	1
5	4	3	2	1	(6)學校體育政策能考量學校法規與制度，以提昇其推動可行性。	5	4	3	2	1
5	4	3	2	1	(7)學校體育政策的制定與推行，依據學校願景、條件與方向來運作。	5	4	3	2	1

改制前(A) (私立學校)					題 項 與 題 目	改制後(B) (公立學校)				
非常 同意	同 意	尚 可 接 受	不 同 意	非常 不 同 意	(二)體育行政組織的架構與資源運用 (第 8 14 題，共計 7 題。)	非常 同意	同 意	尚 可 接 受	不 同 意	非常 不 同 意
5	4	3	2	1	(8)學校體育經費的運用自主性高。	5	4	3	2	1
5	4	3	2	1	(9)學校體育行政的資源較充裕。	5	4	3	2	1
5	4	3	2	1	(10)學校較易整合體育資源，加強開源節流措施。	5	4	3	2	1
5	4	3	2	1	(11)學校體育行政組織架構與人力資源配置較充裕。	5	4	3	2	1
5	4	3	2	1	(12)學校運動場館維護的經費預算較寬裕。	5	4	3	2	1
5	4	3	2	1	(13)學校體育行政資源的運用更積極有效。	5	4	3	2	1
5	4	3	2	1	(14)學校運動場館可以適當的對外開放並收費。	5	4	3	2	1

改制前(A) (私立學校)					題 項 與 題 目	改制後(B) (公立學校)				
非常 同意	同 意	尚 可 接 受	不 同 意	非常 不同 意	(三)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之規劃及實施 (第 15 20 題，共計 6 題。)	非常 同意	同 意	尚 可 接 受	不 同 意	非常 不同 意
5	4	3	2	1	(15)學校體育教學活動能正常化辦理。	5	4	3	2	1
5	4	3	2	1	(16)學校每學期均能定期舉辦各項班際體育競賽活動。	5	4	3	2	1
5	4	3	2	1	(17)學校體育教學能提供學生足夠的活動場地空間。	5	4	3	2	1
5	4	3	2	1	(18)學校體育教學活動時，能分配使用到足夠的器材。	5	4	3	2	1
5	4	3	2	1	(19)學校能滿足學生參與各項運動代表隊的組訓與競賽。	5	4	3	2	1
5	4	3	2	1	(20)學校每學期安排多元化的體育教學活動。	5	4	3	2	1

第三部分：

針對學校改制之後所擬定的方案與推動的計畫，下面共有 6 個題目，每個題目後面有「非常同意 5」、「同意 4」、「尚可接受 3」、「不同意 2」到「非常不同意 1」的連續選項，請依您的感受，勾選一個適當的選項。						非常 同意	同 意	尚 可 接 受	不 同 意	非常 不同 意
1.我贊成學校申請設置體育班，培養專長項目運動績優選手。						5	4	3	2	1
2.學校因應「校務基金」的實施，體育活動也應減少不必要的開銷與浪費。						5	4	3	2	1
3.學校資源有限，我贊成學生參加運動代表隊的種類與隊數應該精簡。						5	4	3	2	1
4.學校體育活動經費不足時，我贊成向家長會或適當管道爭取資源補助。						5	4	3	2	1
5.我贊成學校改制後，為達成體育教學活動多元化的目標，新增高爾夫球課程。						5	4	3	2	1
6.改制後，面對教育部編列之業務、設備經費逐年縮減，本校應加強開源節流措施。						5	4	3	2	1

***問卷填答結束，非常感謝您的協助！**